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S.A.I. LEISU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2

年度報告
2019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日誌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4
主要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行政管理人員	20
董事會報告	23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40
企業管治報告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
合併綜合收益表	61
合併財務狀況表	62
合併權益變動表	64
合併現金流量表	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7
五年財務摘要	140

如本年報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亨利博士，BBS, JP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CHIU George先生 (亦稱趙明傑先生)
蘇陳詩婷女士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SBS (主席)
陳偉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栢桓教授
馬照祥先生
陳樑才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馬照祥先生 (主席)
陳栢桓教授
陳樑才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樑才先生 (主席)
陳栢桓教授
陳亨利博士，BBS, JP

提名委員會

陳栢桓教授 (主席)
陳樑才先生
陳亨利博士，BBS, JP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SBS

公司秘書

張碧珊女士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而言)
陳亨利博士，BBS, JP
張碧珊女士

合規顧問

千里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16樓1612室

本公司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
5樓

CNMI及關島法律

Blair Sterling Johnson & Martinez, P.C.

238 Archbishop Flores Street
Suite 1008
Hagåtña Guam
96910-5205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
22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及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

註冊的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57號
南洋廣場5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Bank of Hawaii, Hagatna Branch

Bank of Hawaii, Gualo Rai Branch

First Hawaiian Bank, Gualo Rai Branch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財務日誌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公佈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公佈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股息	二零一九年末期 二零一九年中期	每股0.28美仙（相當於2.19港仙） 零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股東身份	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	
上市日期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法定股份	500,000,000股	
已發行股份	360,000,000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網站地址	www.saileisuregroup.com	
股份代號	1832	
買賣單位	1,000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財務摘要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收益	98,699	100,178
經營溢利	10,580	12,4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0,100	11,694
佔收益百分比	10.2%	11.7%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3.1	4.3
每股股息		
— 末期(美仙)	0.28	—
— 中期	—	—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102,229	53,516

尊敬的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內**」）之年報。此乃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以來首份年報。

綜覽

本集團是位於塞班及關島的領先優閒旅遊集團之一。塞班及關島為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領地，地處西太平洋地區，屬於熱帶島嶼。自一九九七年成立以來，本集團致力為旅客提供難忘及獨一無二的「海、天、地」假期體驗。

本集團經營多元化及全方位的旅遊業務，業務範圍可分為三分部：(1)在塞班及關島經營酒店及度假村（「**酒店及度假村分部**」）、(2)在塞班、關島及夏威夷的零售店內出售高檔優閒服裝及配飾（「**高檔旅遊零售分部**」）及(3)在塞班提供目的地服務，包括經營紀念品及便利商店、觀光旅行業務及提供地面接待安排及禮賓服務（「**目的地服務分部**」）。

酒店及度假村分部方面，本集團目前在塞班及關島經營及管理四間酒店及度假村。年內，該四間酒店的平均入住率為90.2%。就塞班的酒店及度假村行業而言，本集團於年內的市場佔有率按收益計為34.6%，而按已售房間數目計則為37.4%。

主席報告



本集團一直秉持著為旅客提供多元化旅遊體驗的目標。我們的高檔旅遊零售分部提供九個世界知名品牌的高端及優閒服裝、皮具及時尚配飾。就當中五個品牌，本集團為塞班、關島及／或夏威夷唯一按特許經營品牌專賣店模式銷售及推廣相關品牌的零售營運商。我們於塞班、關島及夏威夷經營共十七間品牌專賣店，每一間品牌專賣店均為單一品牌及獨立概念店舖，為旅人提供真正的購物體驗。另外，我們在塞班的目的地服務分部經營地面接待服務及提供三個獨一無二的觀光體驗。這種全方位及一站式旅遊產品及服務不但能迎合各類旅人端到端的假期體驗，也為互補業務分部產生協同效應。

本集團致力維持及進一步鞏固我們的領先市場地位，特別是在塞班及關島酒店及度假村的行業地位。我們將會繼續提升酒店服務的質素，亦會繼續支持當地政府探索嶄新旅遊體驗及積極推廣塞班及其他西太平洋小島旅遊觀光，以擴大旅遊客源市場。

業務發展

二零一九年對於本集團而言是重要的一年。年內，我們取得了兩項主要的成就，為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業務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

憑藉豐富營運經驗、深入紮根於當地旅遊業市場及卓越的品牌口碑，本公司成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既是知名的國際金融中心，亦是連接中國內地與國際市場的重要門戶。我們相信，上市不僅可以增強本集團在塞班及關島休閒旅遊業務的知名度及關注，更能進一步提高「海天地悅旅集團」的品牌形象、引入策略投資者及使我們更好地進入資本市場，為集團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作好準備。

本集團成功上市後，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份再下一城，與一間國際領先的酒店連鎖集團 — 洲際酒店集團（洲際酒店集團旗下眾公司統稱「**洲際酒店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簽訂關島悅泰酒店（本集團於關島擁有及經營的酒店）的酒店管理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起，關島悅泰酒店由洲際酒店集團管理並已加入由洲際酒店集團經營及管理的全球預訂系統及忠誠度計劃。這一重要策略為我們帶來了更龐大及更高端的客戶群，提升本集團酒店的品牌，及作為業務優化的第一步。本集團與洲際酒店集團的合作能提升本集團於不斷變化的市場中的份額，改變我們的市場營銷策略及分銷渠道，並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乃至整個關島酒店業營運者的服務水準。我們目前正為關島悅泰酒店進行一項耗資超過二千五百萬美元的資產優化計劃，計劃包括全面翻新宴會廳、餐廳、健身中心及客房等。根據目前進度，我們將如期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末把關島悅泰酒店重塑為「Crowne Plaza Guam」品牌。

在高檔旅遊零售分部方面，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及二零一九年八月，成功在塞班及關島各新設一間法國奢侈時尚品牌的品牌專賣店。

本集團由地方家族企業，逐步發展至今日的多元化跨國業務。我們一直堅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理念。我們由一九七二年開始經營家族生意，自那時起我們對塞班及關島的地方社區一直有著不可分割的聯繫，這亦成為本集團業務得以茁壯成長的重要基石。自我們於一九九七年啟動休閒旅遊業務起，本集團與當地政府不斷合作並一同見證塞班及關島發展成為獨特的假日目的地。憑藉對當地市場及商業網絡的了解，及與政府長期認可的關係，本集團受惠於作為行業先行者的優勢。我們制定有效的營銷策略，不斷提升運營效益，從而奠定現在的市場領導位置，以使本集團的業務在未來幾年可以持續增長。

主席報告



展望將來

展望二零二零年，由於全球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的影響，全球旅遊業面對重重挑戰。縱使如此，本集團定會秉承「誠信勤奮」的家訓，謹慎應對危機，砥礪前行。我們會繼續落實業務計劃，進一步提升「海天地悅旅集團」的品牌形象、知名度及市場聲譽，迎接更多機遇，實現持久的業務增長，不斷鞏固領導市場的地位。一如既往，本集團將保持優質營運管理、嚴謹監控酒店優化計劃、積極物色與其他高端品牌的合作商機以擴充高檔旅遊零售的業務及拓展品牌專賣店的覆蓋地區市場，促進集團穩健發展。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誠意感謝年內管理層及員工恪盡職守，努力不懈，並感謝本集團全體股東及客戶長久以來對集團的支持及信任。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陳守仁博士，SBS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對塞班而言，二零一九年實為充滿挑戰的一年。於本年度，抵達塞班的遊客總人數較上年度下降6%。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超級颱風玉兔席捲過後，塞班社區穩步恢復。塞班國際機場設施的損壞嚴重影響航空旅行，導致本年度上半年抵達塞班的遊客量大幅減少。

南韓是塞班最大的海外遊客來源之一。超級颱風玉兔來襲後，南韓遊客一度下降50%。然而，隨著部分航空公司於本年度第二季度逐漸恢復定期航班班次，南韓遊客人數逐步恢復，較上年度總體增長4%。此外，日本一家航空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末開通日本與塞班之間的每日直航班次，標誌著日本市場遊客的回歸。於本年度，馬里亞納觀光局（「MVA」）優先考慮於日本當地進行營銷及促銷策略，以吸引更多日本遊客在太平洋島嶼度假。同時，二零一九年的中美緊張局勢削弱了本年度中國內地遊客的旅遊意願。香港的動盪亦使中國南部地區的遊客不願經香港飛往塞班。因此，本年度來自中國大陸的遊客減少14.1%，以致抵達塞班的遊客總人數於本年度亦有所減少。

與之相反，對關島而言，二零一九年是豐碩的一年。隨著低成本航空公司的興起，關島的遊客來源市場持續多元化。關島於本年度創下超過一百六十萬遊客的紀錄。日本市場的復甦大大推動了遊客人數的增長，與南韓一起成為關島最大的海外遊客來源。由於遊客人數的回升，該地區的酒店業及零售業均煥發活力。

收益及經營溢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九千八百七十萬美元，相較去年的一億零二十萬美元減少一百五十萬美元或1.5%。由於到訪塞班的遊客減少，塞班業務的三個業務分部（酒店及度假村分部、高檔旅遊零售分部及目的地服務分部）的總收益減少四百萬美元。該等收益減少被關島及夏威夷業務的表現向好（分別貢獻一百七十萬美元及八十萬美元的收益增長）所抵銷。

本集團本年度的經營溢利為一千零六十萬美元，相比去年減少一百八十萬美元。由於我們塞班的酒店平均房價下降，我們的酒店及度假村分部的利潤降低0.7%。高檔旅遊零售分部提升分部利潤率，標誌著我們不斷努力以提高業務利潤的成效。此外，塞班到訪遊客減少，加上與不受監管的旅遊代理（彼等向市場推出折扣過高的活動）之間的競爭，導致目的地服務分部的利潤減少七十萬美元。

本集團的業務表現詳述於下文「分部回顧」一節。

分部回顧

於本年度，酒店及度假村分部、高檔旅遊零售分部及目的地服務分部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5.6%、30.7%及3.7%。

酒店及度假村分部

本年度，酒店及度假村分部所得收益約為六千四百七十萬美元，較去年收益的六千六百六十萬美元減少2.8%。分部利潤下降0.7%，是由於我們塞班酒店的收益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塞班

超級颱風玉兔對機場設施及社區造成的嚴重損壞，抑制了本年度到訪塞班的旅遊意願。隨著塞班遊客人數減少，酒店的平均房價較去年下降3.6%，以維持酒店的競爭力，因此收益及分部利潤率均有所下降。

關島

於本年度，關島悅泰酒店所得收益較去年增長3.8%，是由於該酒店列入為洲際酒店集團分銷系統後調高房價。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中旬起，洲際酒店集團接管該酒店的管理工作。因此，本年度最後兩個月的酒店房價與去年同期相比分別增長7.1%及11.5%。

儘管根據相關酒店管理協議向洲際酒店集團已支付或應付服務及管理費用，但關島悅泰酒店的分部利潤與去年相比仍保持穩定。本集團受益於洲際酒店集團的預訂引擎，並享有洲際酒店集團的市場推廣及營運支援。我們已調整策略以優化銷售渠道及業務組合，從而提高平均房價，增強客戶忠誠度並降低銷售成本及減少對批發代理的依賴。



高檔旅遊零售分部

本年度，高檔旅遊零售分部所得收益為三千零三十萬美元，較去年的二千九百萬美元增加4.5%，主要是由於(1)到訪關島的日本和南韓遊客（消費能力較高）增加，導致收益增加一百萬美元；及(2)以美國優閒配飾品牌經營的三間夏威夷專賣店之收益增長八十萬美元。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收購五間夏威夷專賣店，當中兩間於租約期滿後因商業因素而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終止營業。關島及夏威夷的業績增長部分被塞班業務因超級颱風玉兔的影響而輕微下降所抵銷。

高檔旅遊零售分部的分部利潤率較去年增加0.7%，標誌著我們不斷努力以提高業務利潤的成效。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溢利於本年度以與收益相同的方式波動。

本年度，我們已成功為一間法國奢侈時尚品牌於塞班及關島分別開設專賣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目的地服務分部

本年度，目的地服務分部所得收益為三百七十萬美元，較去年的四百六十萬美元減少九十萬美元或19.6%，主要是由於塞班的到訪遊客減少，以及與不受監管的旅遊代理（彼等向市場推出折扣過高的活動）之間的競爭。本年度的分部溢利以與收益相同的方式波動。



收購事項

高檔旅遊零售業務為本集團主要業務之一。為擴大本集團的股權及對高檔旅遊零售業務（在塞班、關島及夏威夷擴張業務後錄得持續收益增長）的控制，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A.I. CNMI Tourism Inc.（「**S.A.I. CNMI Tourism**」）及S.A.I. Guam Tourism Inc.（「**S.A.I. Guam Tourism**」）與本集團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Hawes Richard Mark先生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合共300,000美元分別收購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Gemkell Saipan**」）及Gemkell Corporation（「**Gemkell Guam**」）5%的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Gemkell Saipan及Gemkell Guam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參與本集團於塞班、關島及及夏威夷的高檔旅遊零售業務。

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透過S.A.I. CNMI Tourism及S.A.I. Guam Tourism間接持有Gemkell Saipan及Gemkell Guam 80%的權益，而Hawes先生則持有20%的權益。Gemkell Saipan及Gemkell Guam仍然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經考慮市場前景及未來盈利潛力等因素後，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買賣協議及收購事項的詳情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的公告內披露。

結算日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初爆發COVID-19起，世界各地的政府部門已經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旅遊禁令）。

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初起，該等措施已導致往來塞班及關島的航班暫停或減少，包括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源市場的航班。加上全球旅遊氛圍受到抑制，前往塞班及關島的遊客人數急劇下降。此後，本集團已就酒店及度假村業務營運採取削減成本措施，包括減少員工數量、調整餐廳和酒吧的營業時間及盡量減少營運開支。

臨近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北馬里亞納群島自由邦（「CNMI」）及關島政府均已實施多項措施以遏制COVID-19的傳播，該等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產生重大的影響：

- 一 塞班方面，政府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對所有前往CNMI的人士執行十四天強制自我隔離、限制向公眾開放設施的營業時間（只批准由早上六時正至下午一時正開放）及限制餐廳堂食服務。儘管仍可提供客房住宿，但酒店餐廳僅可提供客房送餐服務及外賣。截至本年報日期，CNMI總督已頒令相關措施有效期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惟另行解除除外。
- 一 關島方面，政府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對來自有確診COVID-19病例國家的人士執行十四天強制隔離、關閉營業場所或公共場所以及禁止於餐廳及酒吧等所有公共場所聚集。截至本年報日期，關島總督已頒令相關措施有效期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三日（視情況發展而定）。

二零二零年三月底，本集團管理層已就業務營運作出多項重大決定，以降低COVID-19對財務及營運的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一 酒店及度假村分部：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起分別暫停營運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關島悅泰酒店及Century Hotel，直至另行通知。
- 一 高檔旅遊零售分部：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分別暫停營運塞班、關島及夏威夷的所有高檔旅遊零售專賣店，直至另行通知。
- 一 目的地服務分部：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暫停塞班的目的地服務，直至另行通知。

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時長還不確定，於本年報日期無法確定疫情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本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爆發的事態發展，進一步評估其影響，並在必要時作進一步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計劃及市場前景

由於COVID-19爆發的影響，全球旅遊業在二零二零年面臨嚴峻挑戰。

酒店及度假村分部

如上文所述，我們已決定暫停營運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關島悅泰酒店及Century Hotel。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情況，在當地病毒受控及當地法規和市況許可時重開酒店。

塞班Kanoa Resort方面，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與CNMI國土安全和應急管理部簽訂應急合約，為抵達塞班後須進行十四天強制隔離的人士提供所有酒店客房、設施及用餐服務。根據該應急合約，本集團會就提供予CNMI政府的服務收取多項費用。該合約自簽訂之日起計為期90日，CNMI國土安全和應急管理部可作調整。本公司預期Kanoa Resort於應急合約期間的收益不低於去年同期收益。

CNMI國土安全和應急管理部亦會視乎COVID-19爆發的事態發展而需要Century Hotel提供服務。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或會就Century Hotel訂立與Kanoa Resort所簽訂合約類似的緊急合約。

於本年報日期，我們預期優閒旅遊市場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逐步恢復。我們希望利用因大眾普遍受壓抑的旅遊慾望而導致市場潛在的強大反彈，計劃於目標客戶市場開展進取的營銷活動。

於塞班，我們亦與MVA密切聯繫，一旦市場出現恢復跡象，我們便立刻在客源市場啟動營銷活動。此外，在恢復暫停及／或減少的航班之前，我們會與目標客戶市場的所有代理保持密切溝通，確保消費者可以獲得我們的產品資訊及報價，從而確保在二零二零年末成功恢復業務。

於關島，眾多國際連鎖競爭對手的存在使得酒店接待行業競爭尤為激烈。倚賴洲際酒店集團的豐富酒店管理經驗、會員計劃及忠誠客戶群以及其在主要目標客戶市場的品牌認可度，我們與洲際酒店集團的合作令本集團於本年度在多變的市場上取得合理的市場份額。COVID-19爆發期間，我們與洲際酒店集團的合作夥伴關係在收益管理及分銷渠道方面顯示優勢，隨著優閒旅遊市場的恢復，我們將會繼續加以優化。

關島悅泰酒店翻新項目計劃正在進行，將於二零二零年中開始建設。我們有望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末將關島悅泰酒店品牌重塑為Crowne Plaza Guam。

高檔旅遊零售分部

COVID-19爆發前，隨著日本市場的復甦及南韓到訪遊客的不斷增加，高檔旅遊零售分部於二零二零年開始便在塞班及關島有更好的客戶群。

COVID-19爆發後，如上文所述，我們已決定暫停營運塞班、關島及夏威夷的全部高檔旅遊零售專賣店。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情況，在當地病毒受控及當地法規和市況許可時重開專賣店。

為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市場恢復時增加收益來源，本集團正計劃尋找擴張機會。為擴大我們在夏威夷的業務，管理層將為新零售店挖掘周邊環境良好且租賃條件合理的強大零售空間。關島方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可通過進軍更強大的零售空間，以提升盈利能力，進而提高營業利潤率。塞班方面，管理層認為提升客戶整體購物體驗是使銷售水平最大化的另一種方式。

管理層將盡可能更好地控制經營成本以達致提升業務的營運利潤。

其他計劃及前景

另一方面，為維持本集團的長遠增長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本集團管理層將積極探索可能的併購機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近期COVID-19爆發所導致的宏觀經濟下滑，將會增加獲取市場上有利併購交易的機會。

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本集團確信與股東保持溝通的重要性，透過與分析員及投資者舉行會議、媒體午宴及公司訪問主動促進投資者關係。我們每年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於大會前會發出不少於二十個完整營業日的通知，本公司董事（「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問題。

本集團鼓勵與私人及機構投資者進行雙向溝通，並就彼等的查詢提供資料和及時回應。本集團已設立多種形式的溝通渠道，提升透明度，包括主動及時發佈新聞稿，知會投資者我們的最新動向。本集團於本公司網站(www.saileisuregroup.com)以英文及中文適時更新公司資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物業估值

就上市而言，本集團於塞班及關島持有的物業（「物業」）估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進行。物業包括本集團為業務經營所佔用的場所及按特許經營方式租賃予第三方以換取租金收入的酒店及度假村場所。誠如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披露，Savills Valuation and Professional Services (S) Pte Ltd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對物業的估值為共一億一千四百三十萬美元。物業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及2.9所詳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因此，不論物業的市值是否有變，合併綜合收益表不會計及額外折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狀況穩健，通常以內部現金流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為五千六百六十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五千一百八十萬美元。尚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三千七百四十萬美元，計入本年度末的現金及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計息銀行借款。

本公司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相關年度末的總計息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負債（二零一八年：零），因此資本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僅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分別為一千一百萬美元及一千一百萬美元，以本集團擁有的若干樓宇及投資物業抵押。由於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融資均未動用，因此各報告年末未動用信貸融資分別為一千一百萬美元及一千一百萬美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於塞班、關島及夏威夷經營，大部分交易以美元（「美元」）結算。匯率風險於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並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產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塞班、關島及夏威夷附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亦主要以美元計值。因此，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746名（二零一八年：761名）全職僱員，包括塞班、關島、夏威夷及香港的全職僱員分別為523名、200名、19名及4名。本集團作為負責任的僱主，將僱員視作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力求為僱員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我們遵守所有勞工相關法律法規，並制定了一整套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時、休息時間、平等就業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福利的人力資源政策。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董事及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本年度內，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二千五百萬美元（二零一八年：二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就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僱員）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獎勵該等人士。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1至32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的「購股權計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SBS，（「陳主席」），89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七年四月成立本集團。陳主席作為中國大陸、香港及西太平洋地區的傑出企業家，於建立業務公司的多元化投資組合方面有逾40年經驗。彼為北京大學教育基金會的榮譽董事、北京大學聯泰供應鏈系統研發中心董事會主席及泉州師範學院陳守仁商學院校董會主席。陳主席為華僑大學永遠榮譽董事及密克羅尼西亞聯邦駐香港名譽領事。陳主席取得關島大學(University of Guam)的榮譽法學博士學位，並獲頒授為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的榮譽大學院士。彼亦為聯泰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11）的創辦人、永遠榮譽主席及執行董事。陳主席為陳亨利博士（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陳偉利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祖儀先生（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父親及蘇陳詩婷女士（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的祖父。陳主席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彼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4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執行董事

陳亨利博士，BBS, JP，66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亦為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陳博士在中國大陸、香港及西太平洋地區經營業務方面有逾30年經驗，對當地有深入的了解、亦建立業務及人脈關係及具備市場洞察力。陳博士在社區中非常活躍，彼為香港紡織業聯會主席、香港理工大學的校董會成員、香港理工大學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顧問委員會主席及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榮譽會員，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代表、北京大學榮譽理事、華僑大學董事會董事及集美大學常務董事。陳博士為保良局前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陳博士獲取關島大學(University of Guam)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亦獲關島大學頒授榮譽人文學博士，嘉許彼對西太平洋地區的貢獻。陳博士為陳主席（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的兒子、陳偉利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陳祖儀先生（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兄長、蘇陳詩婷女士（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的父親，以及趙明傑先生（執行董事）的姊丈。彼亦為我們的附屬公司S.A.I. CNMI Holdings Limited、S.A.I. CNMI Tourism Inc.、S.A.I. Guam Holdings Limited、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U.S.A. LLC的董事。陳博士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彼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4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趙明傑先生，58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趙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董事及主要管理層職位，作為西太平洋地區備受肯定的成功商人，彼在監督及管理區內各種企業業務有逾25年經驗。趙先生於西太平洋地區的商界地位舉足輕重，更積極參與其他社區組織，彼為關島中華總商會(Chinese Chamber of Commerce of Guam)及關島中華協會(Guam Chinese Association)會長，亦為關島經濟發展局(Guam Economic Development Authority)董事會董事及關島大學捐贈基金會(University of Guam Endowment Foundation)董事會董事／庫務司。趙先生取得關島大學的管理及會計雙主修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趙先生為陳亨利博士（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的舅弟，以及蘇陳詩婷女士（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的舅父。彼亦為我們附屬公司S.A.I. CNMI Tourism Inc.、S.A.I. Guam Tourism Inc.、Asia Pacific Hotels, Inc.、Asia Pacific Hotels, Inc. (Guam)、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U.S.A. LLC的董事。

行政管理人員

蘇陳詩婷女士，37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具備紮實的酒店及款待行業及市場推廣的背景與經驗。蘇陳詩婷女士取得美國康奈爾大學酒店及餐廳管理理學士學位。彼為陳主席（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的孫女、陳亨利博士（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的女兒、趙明傑先生（執行董事）的外甥女、陳偉利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陳祖儀先生（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姪女。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66歲，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亦擔任本集團酒店營運部主管。Schweizer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於酒店款待行業有逾3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擔任Guam Hotel and Restaurant Association（「GHRA」）董事會主席，並長期擔任GHRA董事會成員。Schweizer先生現為Skål Club of Guam成員並長期擔任關島中華總商會成員、Guam Chamber of Commerce及其下轄委員會軍事委員會成員。Schweizer先生完成香港理工大學二零零四年香港冬季學校的高級酒店管理計劃並完成由美國康奈爾大學酒店管理學院舉辦的餐飲管理研討會。

非執行董事

陳偉利先生，63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於業務管理有逾30年經驗。陳先生為Luen Thai Group Limited（「Luen Thai Group」）的副行政總裁及Tan Holdings Corporation（「Tan Holdings」，一名控股股東）的董事會副主席（兩者均為陳氏家族的私有企業）。在Luen Thai Group，彼負責監督多個公司集團分部，包括聯泰零售集團及聯泰地產。陳先生在旅遊和零售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亦為Skechers China Limited、Skechers South Korea Limited及Skechers Southeast Asia Limited的行政總裁。彼現為Philippines-China Business Council外部副總裁、Confederation of Garment Exporters of the Philippines會長並於二零零七年獲委任為美國關島榮譽特使。陳先生取得關島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陳主席（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的兒子、陳亨利博士（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及陳祖儀先生（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兄弟及蘇陳詩婷女士（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的叔父。彼亦為我們附屬公司Asia Pacific Hotels, Inc.、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U.S.A. LLC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栢桓教授，64歲，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於酒店及度假村行業有逾30年經驗，目前為香港中文大學酒店及旅遊管理學院的教授及院長並於酒店及度假村行業有豐富經驗。陳先生取得美國馬諾阿夏威夷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濟南大學中國法律碩士學位及中國中山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旅遊管理）。

馬照祥先生，78歲，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加入本集團。馬先生取得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倫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會計及融資等方面有逾40年經驗，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in England & Wales）、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馬先生亦獲委任為科特迪瓦駐香港及澳門的名譽領事。馬先生為美義商理有限公司、中國人民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及創興保險有限公司的董事。彼現為卜蜂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創興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1）、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3）及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的股份全部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馬先生先前擔任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2，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彼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辭任。

陳樑才先生，65歲，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為香港銀行家，有逾40年經驗。二零一七年退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商業銀行業務主管前，彼於滙豐擔任不同管理層（包括零售銀行、財資、企業銀行及風險管理業務）職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陳先生一直擔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滙豐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陳先生取得香港大學理科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陳祖儀先生，58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總裁（關島及塞班）。彼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為Tan Holdings（控股股東，陳氏家族私有企業）行政總裁，在西太平洋地區（特別是關島及CNMI）經營業務方面有逾30年管理經驗。陳先生獲關島商業雜誌（Guam Business Magazine）評選為「年度企業家及社區領導者」、「CNMI人力資源管理年度僱主」、「塞班島商會（Saipan Chamber of Commerce）年度商務人士」及「北馬里亞納體育協會年度體育總監」。陳先生為陳守仁基金會副主席及Pacific Century Fellows Marianas Chapter（CNMI公眾及私營部門工作的年輕人的非營利性領導培訓計劃）主席。彼自二零一二年起出任MVA董事會成員（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出任主席）、北馬里亞納體育協會、北馬里亞納足球協會及塞班中國協會總裁。陳先生以優異的成績畢業於關島大學，取得會計和管理雙學位。彼為陳主席（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的兒子、陳亨利博士（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及陳偉利先生（非執行董事）的兄弟及蘇陳詩婷女士（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的叔父。陳先生亦為S.A.I. CNMI Tourism Inc.、S.A.I. Guam Tourism Inc.、Asia Pacific Hotels, Inc.、Asia Pacific Hotels, Inc. (Guam)、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及Century Tours, Inc.的董事及CKR, LLC的經理（相等於董事之職），該等公司均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張碧珊女士，43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張女士在審計及會計領域有逾20年經驗，調任至本集團前，他曾擔任聯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11，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企業財務部副總裁。張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張女士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本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1)酒店及度假村的經營、(2)高檔旅遊零售業務及(3)提供目的地服務，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開始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本年度按主營業務劃分的本集團業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96至9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集團溢利

本集團本年度溢利載於本年報第61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61至13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

股息

本年度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28美仙（等於每股2.19港仙），總計約1,010,000美元，須經股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擬派末期股息若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派發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據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現金流量

本集團本年度的現金流量狀況於本年報第66頁所載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及分析。

業務回顧與業績

對本集團本年度的業務的公正回顧、對其業績的討論與分析及與業績有關的重要因素以及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至9頁的「主席報告」以及第12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的分析使用主要財務業績指標，載於本年報第5頁「主要財務摘要」一節。

環境政策與社會責任

有關本集團所採用環境、社會及管治慣例的詳情及討論將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而該報告將於本年報發佈後三個月內單獨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與本公司網站。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位於塞班、關島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夏威夷的附屬公司經營，而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已分配足夠資源確保持續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尚未發現任何嚴重不遵守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法律法規的事件。

主要風險與不確定因素

董事意識到，本集團的業務經營與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各種風險與不確定因素影響。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與不確定因素的說明載於本年報第40頁至41頁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取決於主要利益相關者的支持，包括客戶、供應商、僱員及股東。

客戶與供應商

本集團重視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以滿足近期及長期業務目標。本集團重視客戶的反饋並及時解決客戶的疑慮。本年度內，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間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集團賴以成功的業務造成嚴重影響的事件。

僱員

僱員是本集團的寶貴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主要目標是透過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及實施具有適當激勵措施的有效績效評估體系表彰及獎勵表現突出的僱員。本集團所有僱員均可獲得充分的培訓和發展，全員享有平等的晉升機會。

股東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之一是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回報。本集團致力於發展業務實現可持續溢利增長，並在兼顧本集團業務發展需求與財務狀況的前提下以穩定的股息回報股東。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主要是我們酒店及度假村分部的旅行社。由於本集團業務的多元化和性質，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本集團銷售額的百分比合共不足30%。此外，本集團最大客戶約佔總銷售額的11.1%。

董事確認，除下文「關連交易與董事及股東的合約權益」一段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客戶（按收益貢獻計算）為獨立第三方。概無董事、其親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現有股東擁有任何一名五大客戶的權益。

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是酒店及度假村分部的公用服務及餐飲材料供應商與高檔旅遊零售分部的品牌擁有人。本年度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本集團採購額的百分比合共不足30%。此外，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約佔總採購額的4.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其親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現有股東擁有任何一名五大供應商的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本公司就上市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和其他估計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三千九百四十萬美元（相當於三億零七十四萬港元）。

本公司已經且將會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目的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即：

1. **資產優化計劃** — 所得款項淨額約75%將用於實施酒店及度假村分部下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Kanoa Resort及關島悅泰酒店的資產優化計劃。
2. **新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 — 所得款項淨額約5%將用作開設高檔旅遊零售分部下的新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的資本開支及經營成本。
3. **資訊科技升級** — 所得款項淨額約5%將用於資訊科技基建升級。
4. **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 — 所得款項淨額約5%將用於執行我們已提升的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計劃，並加強我們在網上優閒旅人社群（尤其是中國內地、南韓及日本）的存在感。
5. **一般營運資金** — 所得款項淨額約10%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於本年度動用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上市日期至年末期間（「期間」）已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動用金額 千美元	未動用金額 千美元
資產優化計劃	29,555	389	29,166
新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	2,000	1,145	855
資訊科技升級	2,000	121	1,879
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	2,000	144	1,856
一般營運資金	3,945	203	3,742
總額 ^(a) ：	39,400 ^(b)	2,002	37,398 ^(b)

附註：

(a) 本列表中數字加總與合計數字不一致之處乃四捨五入造成。

(b)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金額適用的匯率為1.0美元兌7.8港元，依據此匯率來折算出美元金額，由此造成上表剩餘資金淨值與實際留存賬戶資金金額不同為控制匯率與實際結匯匯率差異所致。

目前，本集團將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入信用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銀行。

延遲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就董事會所知，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較招股章程所載實施計劃有所延遲。有關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更新預期時間表，請參閱下文「經修訂所得款項動用計劃」一段所載之經修訂計劃。

延遲原因如下：

1. 資產優化計劃

關島悅泰酒店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年底開始翻新關島悅泰酒店，預期於本年度產生資本開支約八百二十萬美元。預期關島悅泰酒店資產優化計劃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二千零四十萬美元，計劃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

然而，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發佈的公告所述，Asia Pacific Hotels, Inc. (Guam)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與IHC Hotel Limited (「IHC」，洲際酒店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成功訂立與關島悅泰酒店有關的酒店管理協議（「酒店管理協議」）。酒店管理協議令我們能夠善用洲際酒店集團豐富的酒店管理經驗、會員計劃、忠誠客戶群以及主要遊客來源市場對「Crowne Plaza」品牌的認可。

董事會報告

根據酒店管理協議，關島悅泰酒店資產優化計劃的估計資本開支總額現預計約為三千二百七十萬美元（約增加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該計劃預期24個月完成。實施該計劃所需的資本開支及時間增加主要是由於景觀升級、餐飲基礎設施及功能設施的投入增加以及洲際酒店集團要求更高的品牌標準。儘管如此，增加的估計資本開支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因此，將按招股章程所述作此用途的上市所得款項總金額不變。

由於規劃上述增加投入及與IHC合作需額外時間，截至本年報日期，關島悅泰酒店尚未開始建設。因此，年內我們僅就此產生資本開支約四十萬美元。由於建設預期於二零二零年中開始，估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分別產生資本開支約二千一百五十萬美元及一千零八十萬美元。我們目前有望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末將關島悅泰酒店品牌重塑為「Crowne Plaza Guam」。

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

於本年度，我們無意也並無就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資產優化計劃產生任何資本開支。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我們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初開始翻新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產生資本開支分別約一千七百八十萬美元及四百五十萬美元，合共二千二百三十萬美元。

然而，如招股章程所述，估計資本開支是基於假設實施資產優化計劃前將重續有關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的土地租約而得出。

重續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的土地租約須與行政部門進行討論及協商並通過法定審批程序。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處於與CNMI公共土地部就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的建議新土地租約條款協商的最後階段。我們與CNMI公共土地部達成初步協議後，建議新土地租約將進入CNMI公眾諮詢程序。管理層預期我們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底完成重續土地租約。

此外，如本年報第17至18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中「未來計劃及市場前景」一段所披露，二零二零年初全球爆發的COVID-19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確定性。因此，即使成功重續土地租約，董事會預期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資產優化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底方會實施。

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資產優化計劃的估計資本開支總額現為二千五百四十萬美元（增加約三百一十萬美元）。經考慮上述因素，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分別產生資本開支約八十萬美元、一千六百四十萬美元及八百二十萬美元。儘管如此，增加的估計資本開支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因此，將按招股章程所述作此用途的上市所得款項總額不變。

2. 新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

根據招股章程，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中至二零一九年底在關島增設一間法國奢侈品牌新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與該品牌開展業務關係。

二零一九年八月，我們成功如期在關島開設新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然而，關島的新品牌專賣店於本年度僅產生資本開支及營運成本約五十一萬五千美元，低於預期。此外，由於COVID-19的影響及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底起暫停營運關島的新品牌專賣店，我們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僅產生營運成本約五十三萬五千美元。因此，上市所得款項未動用部分預期將用作關島的新品牌專賣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成本。將按招股章程所述作此用途的上市所得款項總額不變。

3. 資訊科技升級

根據招股章程，我們擬於本年度動用約一百萬美元升級資訊科技基建，包括(1)為塞班及關島酒店及度假村實施新客房預訂系統；(2)連接我們的新客房預訂系統與第三方預訂渠道的新數據伺服器；(3)設計、實施及推出方便即時確認客房預訂，並與我們的政府及企業賬戶整合新網上直接預訂界面。根據原計劃，升級將於二零二零年底前完成。

關島悅泰酒店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我們訂立酒店管理協議，由IHC接管關島悅泰酒店。根據酒店管理協議，我們已加入由洲際酒店集團管理及經營的全球預訂客房系統，由IHC提供技術支持。洲際酒店集團的全球預訂客房系統為我們提供穩健的客戶關係管理、忠誠會員預訂客房、移動預訂應用程序及對用戶友好的預訂客房界面。通過整合安全數據伺服器，洲際酒店集團的預訂客房系統滿足關島悅泰酒店對新預訂客房系統及新數據伺服器的原本需求。

作為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升級的一部分，我們計劃將部分未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用於關島悅泰酒店的資訊科技相關客戶體驗。我們正計劃為我們的物業安裝洲際酒店集團連接系統（「IHG連接」）。客戶在物業內使用電視、電話及室內Wi-Fi時，我們可使用IHG連接通過多個檢查點接通客戶。IHG連接亦將提升整個物業內客戶的連接度。我們旨在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為關島悅泰酒店安裝IHG連接。

如上所述，我們亦預期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末將關島悅泰酒店品牌重塑為Crowne Plaza Guam。因此，我們已延遲發佈新網上直接預訂界面及全新設計網站的計劃，以配合品牌重塑的時間表。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發佈關島悅泰酒店（即Crowne Plaza Guam）的新網站，為品牌重塑及營銷活動做準備。

董事會報告

塞班酒店及度假村

鑑於上述情況，原本的資訊科技升級計劃中的新預訂系統、數據伺服器及網上預訂界面僅須服務塞班酒店及度假村。作為下述我們已提升的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舉措的一部分，預期我們亦將改善塞班酒店及度假村的網上銷售及分銷渠道。因此，我們推遲至二零二一年中實施新預訂系統、數據伺服器及網上預訂界面，爭取時間完善計劃以便更好滿足塞班主要遊客來源市場的需求。

因此，於本年度，我們的資訊科技升級僅產生資本開支及支出約三萬一千美元，包括升級設備以滿足營運關島悅泰酒店的洲際酒店集團預訂系統的技術需求。

我們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將上市所得款項未動用部分用於為關島悅泰酒店逐步整合洲際酒店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及為塞班酒店及度假村實施上述升級計劃。將按招股章程所述用於資訊科技升級的上市所得款項總額不變。

4. 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

根據招股章程，我們計劃於本年度將約四十五萬美元用於加強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以及網上知名度。然而，我們的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原計劃因與IHC訂立酒店管理協議而推遲。

根據酒店管理協議條款，IHC對關島悅泰酒店的市場推廣政策具有控制權。我們於本年度推遲塞班酒店及度假村的部分市場推廣計劃，而根據與洲際酒店集團在關島的合作，重新評估我們的市場推廣方向及品牌形象。因此，年內我們的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僅產生資本開支約十四萬四千美元。

不幸的是，自二零二零年初，全球旅遊業受到COVID-19擴散的重創。在此情況下，預期我們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方開始電子銷售及營銷活動。大眾普遍受壓抑的旅遊慾望導致市場存在潛在的強大反彈，一旦市場恢復，我們計劃於目標客戶市場開展進取的營銷活動。

我們積極探索塞班酒店及度假村的新網上銷售及分銷渠道，預期二零二一年將有進展。如上所述，我們亦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中為塞班酒店及度假村實施新預訂系統、數據伺服器及網上直接預訂界面。

鑑於上述情況，上市所得款項未動用部分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完。

除上述外，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或延遲。

經修訂所得款項動用計劃

就經修訂所得款項動用計劃、我們的發展策略及市況作考慮，本公司將繼續按招股章程所載目的使用未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預期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完。

下表載列本公司經修訂所得款項動用計劃：

	資本開支及支出					將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的估計金額 ^(b)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總額 ^(c)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
資產優化計劃							
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	—	800	16,424	8,212	25,436	11,780	46.3%
Kanoa Resort	—	—	9,357	4,678	14,035	7,075	50.4%
關島悅泰酒店	389	21,527	10,763	—	32,679	10,700	32.7%
小計	389	22,327	36,544	12,890	72,150	29,555	
新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							
新塞班品牌專賣店	1,410	140	—	—	1,550	630	40.6%
新關島品牌專賣店	515	535	500	—	1,550	1,370	88.4%
其他未來品牌專賣店	—	—	—	1,550	1,550	—	0.0%
小計	1,925	675	500	1,550	4,650	2,000	
資訊科技升級							
新預留系統	31	452	452	—	935	935	100.0%
新數據伺服器	—	160	160	—	320	320	100.0%
新網上預訂界面	—	288	287	—	575	575	100.0%
其他資訊科技開支	90	122	122	—	334	170	50.9%
小計	121	1,022	1,021	—	2,164	2,000	
電子銷售及市場推廣	144	702	1,404	—	2,250	2,000	88.9%
一般營運資金	203	—	—	—	—	3,945	不適用
						39,400^(a)	

附註：

(a) 本列表中數字加總與合計數字不一致之處乃四捨五入造成。

(b) 並非另由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的未支付估計資本開支或支出金額將會以我們的內部財務資源撥付。

(c) 在未來經營條件及市場環境的規限下，我們日後就此可能產生額外支出，如開設額外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其他資訊科技升級、其他銷售及市場推廣行動及一般營運資金。上述估計資本開支及支出僅為我們截至本年報日期的估計資金需求。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按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修訂版）的方法計算，金額為九千六百五十萬美元。本公司本年度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b)。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修訂版），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與資本儲備賬中的資金可分配給股東，前提是緊隨建議派發股息當日，本公司能夠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40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投資物業

本集團本年度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2。

捐款

本集團本年度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128,000美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要約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董事或擬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執行董事或經理或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相若職銜的其他僱員（「**僱員**」）、任何擬任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調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任何人士（「**行政人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或任何上述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增加其未來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或對彼等過去的貢獻予以獎勵，以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業績、增長或成功有重大意義及／或其貢獻對或將對本集團業績、增長或成功有益的合資格人士或與其保持持續的關係，而對於行政人員，亦可讓本集團吸引及挽留有經驗和能力的個人及／或對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

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在董事會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隨時行使。董事會亦可在購股權行使期間限制購股權的行使。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6,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0%。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任何一名合資格人士行使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發行的股份數目的1%。每名承授人接納購股權要約後須於要約日期起計21天內支付代價10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決定，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i)股份面值；(ii)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及(iii)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十年有效，於二零二九年五月十五日到期，惟根據其條款另行決定者除外。

本年度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或失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除本公司與董事或全職僱用人員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續其他涉及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管理與行政的合約。

董事及董事服務協議

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在職董事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SBS

執行董事

陳亨利博士，BBS, JP

CHIU George先生

蘇陳詩婷女士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偉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栢桓教授

馬照祥先生

陳樑才先生

本公司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有關其獨立性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委任、退任、重選及免職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且任何一方均可於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給予賠償作為代替後終止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聘任書，且任何一方均可於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給予賠償作為代替後終止合約。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若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高於三分之一的人數）將輪席退任。此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細則，每位董事（包括任期固定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膺選連任，並可於退任會議全程繼續以董事身份行事。

細則規定，董事會任命填補董事會空缺或補充現任董事的任何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召開為止，屆時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陳亨利博士、陳偉利先生及馬照祥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所有合資格退任董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董事所持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要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與董事及股東的合約權益」一段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涉及本集團業務且董事及董事的關連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下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一段所披露外，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至22頁的「行政管理人員」一節。

董事及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a)及9(a)。據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擁有而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股份好倉

董事	本公司股份			佔本公司 權益百分比 ^(a)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 擁有人持有)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總權益	
陳守仁博士 ^(b)	—	270,000,000	270,000,000	75%
陳亨利博士 ^(c)	—	270,000,000	270,000,000	75%

附註：

- (a) 百分比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360,000,000股）計算。
-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守仁博士被視為於THC Leisure Holdings Limited（「**THC Leisure**」）持有的27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七十五）中擁有權益，因為(i)彼與陳亨利博士就本集團事務一致行動，(ii)彼與陳亨利博士共同控制Supreme Success Limited（「**Supreme Success**」，為Leap Forward Limited（「**Leap Forward**」）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作為一項全權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的大多數董事會成員，(iii)彼與陳亨利博士共同控制上述全權家族信託的大多數保護人及Leap Forward董事會，因此有權行使Leap Forward的投票權，(iv)彼為上述全權家族信託的創辦人，(v) Leap Forward為Tan Holdings Corporation（「**Tan Holdings**」）百分之三十九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及(vi) Tan Holdings為THC Leisure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因此，THC Leisure為陳守仁博士的受控法團。
- (c)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亨利博士被視為於THC Leisure持有的27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七十五）中擁有權益，因為(i)彼與陳守仁博士就本集團事務一致行動，(ii)彼與陳守仁博士共同控制Supreme Success（為Leap Forward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作為一項全權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的大多數董事會成員，(iii)彼與陳守仁博士共同控制上述全權家族信託的大多數保護人及Leap Forward董事會，因此有權行使Leap Forward的投票權，(iv) Leap Forward為Tan Holdings百分之三十九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及(v) Tan Holdings為THC Leisure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因此，THC Leisure為陳亨利博士的受控法團。彼亦為Tan Holdings百分之二十權益的登記擁有人。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所持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一節所披露的權益外，以下股東曾通知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有關權益。

股份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百分比 ^(a)
陳守仁博士 ^(b)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70,000,000	75%
陳亨利博士 ^(c)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70,000,000	75%
THC Leisure ^(d)	實益權益	270,000,000	75%
Tan Holdings ^(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70,000,000	75%
Leap Forward ^(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70,000,000	75%
Supreme Success ^(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70,000,000	75%

附註：

(a) 百分比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360,000,000股）計算。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守仁博士被視為於THC Leisure持有的27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5%）中擁有權益，因為(i)彼與陳亨利博士就本集團事務一致行動，(ii)彼與陳亨利博士共同控制Supreme Success（為Leap Forward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作為一項全權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的大多數董事會成員，(iii)彼與陳亨利博士共同控制上述全權家族信託的大多數保護人及Leap Forward董事會，因此有權行使Leap Forward的投票權，(iv)彼為上述全權家族信託的創辦人，(v) Leap Forward為Tan Holdings 39%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及(vi) Tan Holdings為THC Leisure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因此，THC Leisure為陳守仁博士的受控法團。

(c)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亨利博士被視為於THC Leisure持有的27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5%）中擁有權益，因為(i)彼與陳守仁博士就本集團事務一致行動，(ii)彼與陳守仁博士共同控制Supreme Success（為Leap Forward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作為一項全權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的大多數董事會成員，(iii)彼與陳守仁博士共同控制上述全權家族信託的大多數保護人及Leap Forward董事會，因此有權行使Leap Forward的投票權，(iv) Leap Forward為Tan Holdings 39%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及(v) Tan Holdings為THC Leisure全部權益的登記擁有人。因此，THC Leisure為陳亨利博士的受控法團。彼亦為Tan Holdings 20%權益的登記擁有人。

(d) THC Leisure直接持有27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5%）。THC Leisure由Tan Holdings直接擁有全部權益。Leap Forward直接持有Tan Holdings 39%的權益，Supreme Success持有Leap Forward全部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據董事目前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關連交易與董事及股東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本年度關聯方交易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除下文披露外，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本公司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須遵守上市規則任何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本年度進行的若干交易屬本公司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年度審閱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下表為本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屬本集團各類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概約總值及年度上限。該等關連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關連方	類別	總值 千美元	年度上限 千美元
開支			
泉州市世紀遊	精選假期套票交易 ^(a)	10,994	12,211
TakeCare	醫療保險 ^(b)	1,638	1,957
Cosmos Saipan、Cosmos Guam及D&Q	消費品交易 ^(c)	799	989
Beach Road Tourism、L&T Group及 聯泰國際	租賃處所 ^(d)	764	951
CTSI集團	貨運及物流交易 ^(e)	686	1,041
收入			
Strategic Gaming	租賃場所 ^(d)	250	300

附註：

- (a)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與泉州市世紀旅遊投資有限公司（「**泉州市世紀遊**」）訂立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泉州市世紀遊同意(i)大量預留我們酒店及度假村的住宿客房；(ii)向我們所在地的餐廳及自營觀光團購買代餐券；及(iii)向我們的目的地服務分部採購目的地、禮賓及旅遊管理服務（「**精選假期套票交易**」）。該等旅遊產品及服務均由泉州市世紀遊捆綁為精選假期套票並向客戶轉售。精選假期套票交易僅與我們在塞班的業務相關。

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前，泉州市世紀遊已提供精選假期套票交易超過五年。我們提供予泉州市世紀遊的商業條款與我們提供予其他獨立旅行社的大致相同，惟有下列例外：(i)我們一般為向我們提交大量訂單的旅行社提供折扣，折扣水平主要按我們獲得大宗訂單的水平釐定；(ii)僅泉州市世紀遊可按特別深夜收費延長其實客退房時間直至半夜；(iii)僅泉州市世紀遊在能夠保證額外往返塞班與中國大陸的包機的情況下可選擇增加其客房供應；(iv)泉州市世紀遊的取消或釋放日期更短；及(v)僅泉州市世紀遊可選擇保證房間預留而毋須提供實客姓名。

董事會報告

儘管我們給予泉州市世紀遊及其他獨立旅行社的條款存在上文所載差異，但精選假期套票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乃基於公平磋商的一般商業條款擬定。此外，泉州市世紀遊大量採購為我們帶來穩定的銷售額，我們因此得以提高酒店收益及收益率，對沖塞班優閒旅遊市場週期性及季節性下滑的風險。

考慮到我們與泉州市世紀遊的長期互惠合作模式，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精選假期套票交易及其各自的條款及條件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泉州市世紀遊由周新東先生持有99%權益，而周先生為陳亨利博士（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的妹夫。因泉州市世紀遊為由視作關連人士佔多數控制權的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b)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與TakeCare Insurance Company, Inc.（「**TakeCare**」）訂立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同意為僱員投購醫療及牙科保險保障（「**醫療保險**」）。根據該協議，僱員亦可選擇透過支付額外的保費來提升其保險保障範圍及利益及／或將醫療保險保障對象擴展至其家庭成員，有關保費將先經本集團結算並自其薪金中扣除（「**額外保障範圍**」）。

TakeCare為塞班及關島主要醫療及牙齒保險公司之一，擁有規模龐大的診所網絡。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前很長時間，已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從TakeCare購買醫療保險及額外保障。考慮到TakeCare在塞班及關島的經營規模及質素以及所提供的保障範圍，董事認為，上述交易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此外，本集團亦可利用與TakeCare長期建立的關係。

我們應付TakeCare的保費按單個保單經公平商業磋商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醫療保險及應付保費的條款及條件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不遜於其他獨立保險公司所提供者。

TakeCare乃由陳守仁博士（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及陳亨利博士（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控制30%權益的公司。因TakeCare為關連人士的聯繫人，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 (c)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與Cosmos Distributing Co. (Saipan) Ltd.（「**Cosmos Saipan**」）、確能仕有限公司（「**Cosmos Guam**」）及D&Q Co., Ltd.（「**D&Q**」）訂立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同意採購消費品雜項物料（如被具、毛巾、清潔劑及飲食材料），主要作為我們酒店及度假村的經營用品（「**消費品交易**」）。自二零一七年中，Cosmos Saipan不再經營業務，而其批發業務轉讓予D&Q並由其接管。

Cosmos Guam及D&Q各自為塞班及關島的大型消費品批發商。消費品交易的條款及條件逐項經公平商業磋商釐定，我們根據消費品交易應付Cosmos Guam及D&Q的款項與其他獨立供應商相比對我們更有利。董事認為，消費品交易的條款及條件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不遜於其他獨立消費品批發商所提供者。

考慮到Cosmos Guam及D&Q在塞班及關島的經營規模及供應品質，董事認為，消費品交易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Cosmos Guam及D&Q各自為由Tan Holdings（控股股東）控制30%權益的公司，為執行董事Chiu George先生的聯繫人。因Cosmos Guam及D&Q均為關連人士的聯繫人，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 (d)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與Beach Road Tourism Development, Inc.（「**Beach Road Tourism**」）、L&T Group of Companies, Ltd.（「**L&T Group**」）及聯泰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聯泰國際**」）訂立協議，租賃若干處所作為於塞班的旅遊零售品牌專賣店、紀念品及精品店、漢堡店及貨倉單位，以及香港的公司總部，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業主）亦與Strategic Gaming Solutions, Inc.（「**Strategic Gaming**」）訂立特許協議出租位於Kanoa Resort的處所作為Strategic Gaming經營的娛樂及博彩中心，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租賃協議及特許協議統稱（「**關連租賃協議**」））。

上市以來，Beach Road Tourism、L&T Group、聯泰國際及Strategic Gaming各自均有向／自本集團租賃物業。董事認為該等租賃安排具備成本效益且能更好地利用本集團的處所，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考慮到該等處所的地點及我們收取或支付的租金及其他收入的水平，董事進一步認為，租賃安排及其各自的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Beach Road Tourism、L&T Group、聯泰國際及Strategic Gaming各自為Tan Holdings（控股股東）、陳守仁博士（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及陳亨利博士（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控制30%權益的公司及聯繫人。因Beach Road Tourism、L&T Group、聯泰國際及Strategic Gaming各自為關連人士的聯繫人，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 (e)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與CTSI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CTSI集團**」）訂立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據此就裝置、傢具、零售商品及雜項物料及文件採購倉儲、國際貨運代理、清關及當地速遞服務（「**貨運及物流交易**」）。

CTSI集團為塞班及關島的大型物流及貨運服務供應商。貨運及物流交易的條款及條件逐項經公平商業磋商釐定。董事認為，貨運及物流交易的條款及條件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不遜於其他獨立消費品批發商所提供者。

考慮到CTSI集團在塞班及關島的經營規模及所提供貨運代理服務的品質，董事進一步認為，貨運及物流交易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CTSI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為本集團關連人士控制30%權益的公司，亦為陳亨利博士（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因CTSI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為一名關連人士的聯繫人，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本公司審核持續關連交易後確認，所有有關交易均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i)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以一般商業條款或以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從獨立第三方獲取的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發表報告。本公司核數師確認，上述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符合本公司定價政策，乃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且並無超過相關協議及本公司公告所述的相關上限。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報第36至38頁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本公司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 (i)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仍然有效的重大合約；及
- (ii) 概無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訂立或於本年度末仍存在的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須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認可彌償保證條文

細則第164(1)條規定，每名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以補償履行其職務時因進行或未進行任何行為而招致的任何行動、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支出，確保免於就此受損。本年度，本公司亦繼續購買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訂明有關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彼等提呈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公眾持股量

按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並無任何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競爭業務須予披露。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42至56頁。

核數師

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行政總裁、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亨利，BBS, JP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或會受諸多因素所影響，其中部分為外部原因，部分為業務固有的因素。多項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會直接或間接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未來業務前景。該等風險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程度取決於相關事件（倘發生）的嚴重性、持續時間及地點。此外，亦存在目前並不重大但可能轉為重大、我們未察覺的風險及／或日後可能出現的新風險。下文概述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惟所列者並非詳盡或全面：

1. 宏觀經濟及政治環境

本集團為塞班及關島其中一間領先優閒旅遊集團。我們的業務對整體宏觀經濟及政治環境特別敏感，這可能影響優閒旅遊業務及遊客消費水平。特別是在可支配收入下跌、銷售稅或增值稅增加、失業率上升、交通及燃料成本上升，或在不確定經濟環境影響下遊客的消費習慣變動，遊客旅遊次數及其於假期消費的金額可能會下跌。我們密切監察宏觀經濟環境變動，致力及時調整業務計劃。

2. 到訪遊客

本集團的業務取決於塞班及關島的到訪遊客人數，而遊客人數往往高度依賴往返塞班及／或關島的航班及航班價格。該等航班可以是常規航班或包機航班。中國內地、南韓及／或日本等主要旅遊客源市場的直飛航班暫停或頻次減少可能導致來自該等市場的到訪遊客人數大幅減少，以致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以及塞班及關島優閒旅遊市場的競爭或會加劇。本集團並無與航空公司簽訂任何合約，且無權控制彼等對航班營運及定價的商業決策。儘管如此，我們仍積極鼓勵航空公司為主要旅遊客源市場開設新航線，以便整體提高往返塞班及／或關島的航班上座率。

3. 土地租約重續

塞班悅泰度假村酒店及Kanoa Resort於向當地政府租賃的地塊上經營，將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到期。倘我們無法重續土地租約，我們將失去重要的收入來源，且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大幅下降。公地租約重續須遵守公開公告及公開聆訊（收集公眾意見）以及就法定列明條款及條件進行商業磋商，包括租金水平、新裝修及升級以及公共利益及貢獻（如當地就業、公共設施或基建），而該等條款及條件全部均為CNMI及關島公地租約重續常見內容，但並非完全在我們控制範圍內。我們正就土地租約重續與當地政府積極協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4. 人力資源

本集團的酒店及度假村分部需要大量勞動力。我們的成功很大致上視乎我們吸引、留住、培訓、管理及聘用員工的能力。我們為賓客所提供服務的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員工（包括我們的臨時及全職員工以及散工）的質量及技能。倘我們無法吸引、留住、培訓、管理及聘用熟練員工，客戶滿意度可能下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人員短缺亦可能會阻礙我們發展及擴展業務的能力。熟練員工的短缺亦可能導致工資提升，而這會增加我們的員工成本，並會對我們的利潤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定期監察市場狀況，以便在維持高質量服務的同時，確保我們的僱傭條款合理且具有競爭力。

5. 合法合規

本集團致力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及合約規定，因而產生合規成本。本集團高檔旅遊零售分部與品牌擁有人訂立的若干特許經營及分銷協議通常具有4至5年的固定年期。在該等協議期限內，我們須遵守若干條款及責任，有關條款及責任或會限制我們的旅遊零售業務經營、擴張及未來前景。未能遵守該等條款可能會令品牌擁有人有權在零至60天通知的情況下提前終止特許經營及分銷協議。為確保合規，本集團積極聘請外部專業顧問就相關法律、法規及合約規定提供建議。

6. 災害事件

超級颱風或水災等自然災害將對本集團的優閒旅遊業務造成嚴重不利影響。其他災害事件包括恐怖主義行動或威脅、戰爭、旅遊相關意外、爆發傳染病或其他災難性事件。該等事件可能嚴重干擾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損壞我們的物業，視乎其嚴重性、持續時間及地點而定。該等事件或普遍對該等事件存在憂慮亦可能嚴重影響旅遊情緒，導致受災地區旅遊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下降。本集團定期進行風險評估，已就物業、業務營運及第三方責任全面投保。

有關災害事件的例子包括二零二零年全球爆發COVID-19，亦導致宏觀經濟環境變動、抑制全球旅遊氛圍、可用航班減少進而減少遊客人數以及地方法律法規變動（包括但不限於旅遊禁令）。

COVID-19爆發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及本集團就此採取的管理措施載於本年報第9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的「結算日後事項」及「未來計劃及市場前景」兩段。

由於COVID-19爆發的嚴重程度、持續時間及地點仍不明確，故截至本年報日期未能確定其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的影響程度。因此，COVID-19爆發的影響仍是主要風險，並會繼續令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面臨不確定因素。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確信企業管治是增強股東價值的必要及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股東利益為依歸，審慎訂立常規以實現有效監管、提升透明度、秉承道德操守並維護本集團整體的長遠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於上市日期至年末期間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得到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主要負責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及整體表現的管理。董事會設定本集團的價值及標準，確保本集團在達成目標時具備所需的財務及人力資源支持。董事會深明其管理本集團的責任，確保維持公平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以維護本集團資產及股東利益。董事會亦負責召開股東大會、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釐定本集團的業務及投資計劃、制定本集團年度財務預算及財務報表和股息分派方案，以及履行本公司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利、職能及責任。董事會已成立多個董事委員會（定義見下文），並向該等董事委員會委派其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不同責任。該等董事委員會的責任包括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確保落實適當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董事會可不時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委派若干職能予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主要負責執行經董事會採納的業務計劃、策略及政策以及不時獲派的其他職責。

董事可全面接觸本集團的資料，而管理層有義務適時向董事提供充分資料，讓董事能夠履行其責任。董事有權在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組成

董事會現有九名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體如下：

執行董事

陳亨利博士，*BBS, JP*（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明傑先生

蘇陳詩婷女士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SBS*（主席）

陳偉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栢桓教授

馬照祥先生

陳樑才先生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至第22頁「行政管理人員」一節。除該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之間概無存在家屬、財務或業務關係。

整個期間，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因此，董事會的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各董事均具備本集團業務要求的相關經驗、能力及技能，且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名單已分別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亦於本公司不時按照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

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就保障董事免受因履行董事職務而產生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及充足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有關保險所涵蓋範圍每年檢討及重續。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保單作出任何索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i) 於董事會會議上提供獨立判斷；
- (ii) 於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作出處理；
- (iii) 如獲邀請則出任委員會成員；及
- (iv) 於有需要時監察本集團表現。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注入多方面的業務及財務專長、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効力不同董事委員會，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不斷為本公司作出不同貢獻。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直屬家眷並無接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董事袍金除外）。概無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家族成員現在或於過往三年受聘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細則條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書面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

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規定，主席須至少每年召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而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會議。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主席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一次會議，無其他董事列席會議。未來，主席將繼續確保遵守本守則條文。

董事就任須知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接受身為董事應接受的一般、法定及監管義務培訓，以確保彼等充分知悉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規定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承諾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規定參加持續的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董事將持續獲得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的最新資訊。期間內，本公司安排董事參加若干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職責、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使彼等不斷收獲相關知識與技能。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組織董事實地視察，增進彼等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了解與認識。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於期間內接受的培訓概要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陳亨利博士，BBS, JP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A, C
趙明傑先生	A, C
蘇陳詩婷女士	A, B, C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	A, C
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SBS (主席)	A, C
陳偉利先生	A,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栢桓教授	A, B, C
馬照祥先生	A, B, C
陳樑才先生	A, C

A：出席本公司組織的內部培訓

B：出席外部研討會／會議／工作坊／論壇

C：閱讀報章／期刊及有關彼等專業、業務、企業管治以及董事職責及責任的最新資訊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勤紀錄

董事會擬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以釐定整體策略方針及目標，並通過中期及全年業績以及其他重要事項。各董事須給予足夠時間及精力處理本公司事務。於期間內，本公司已舉行三次全員出席的董事會會議，詳情呈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	平均出席率
執行董事		
陳亨利博士，BBS, JP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3/3	100%
趙明傑先生	3/3	100%
蘇陳詩婷女士	3/3	100%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	3/3	100%
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SBS (主席)	3/3	100%
陳偉利先生	3/3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栢桓教授	3/3	100%
馬照祥先生	3/3	100%
陳樑才先生	3/3	100%

除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亦同意／批准多個事項的書面決議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註冊成立。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

於草擬會議議程時將諮詢董事須討論的任何事項。作為最佳常規的一部分，董事會會議議程由主席考慮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建議的所有事項後釐定。管理層有責任適時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提供充分資料，使各成員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會議通告一般至少提前十四日發出，而最終議程及相關材料至少提前不少於三日發出。

公司秘書負責董事會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的草擬及最終版本將於合理時間送交全體董事以收集意見。所有董事會文件及紀錄亦可供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查閱。每份會議紀錄的最終版本可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的細則規定，如主要股東或董事於某一事項上出現重大利益衝突，則須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通過書面決議案），而主要股東或董事於相關董事會會議上須放棄投票及不應計入法定人數內。此規定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陳守仁博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陳亨利博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主席的職責為領導及監督董事會運作，以確保董事會以本集團的最大利益行事。主席主要負責審批各董事會會議議程，考慮其他董事提議列入議程的事項（如適用）。在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致力向全體董事適當介紹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確保董事及時獲取可靠、充分及完整的資料。主席亦積極鼓勵董事充分參與董事會事務並為董事會發揮職能做出貢獻。

行政總裁負責本公司的運營及日常管理。行政總裁亦負責制定策略計劃、組織結構、控制系統以及內部程序及流程，以供董事會批准。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支持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維持可靠及相關資訊流通，且所有程序均按照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進行。全體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關於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常規及事項的意見及服務。

張碧珊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0頁至第22頁「行政管理人員」一節。年內，公司秘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按照企業管治守則設有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成員主要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董事委員會各自具有明確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包括接觸管理人員及／或於必要時取得獨立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上市日期成立，設有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照祥先生、陳樑才先生及陳栢桓教授）組成。審核委員會由馬照祥先生出任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概非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每年須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舉行不少於兩次會議，或按需要舉行特別會議。委員會亦會與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管理層舉行會議，確保妥善解決審核時發現的事項。審核委員會可於認為有需要的情況下獲取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自上市日期後，我們已委聘德豪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德豪**」）提供內部審核服務。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i) 藉參考外聘核數師所履行的工作、委聘費用及條款，檢討與核數師的關係，監督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ii) 於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及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及報告的完整性，並考慮由外聘核數師或合資格會計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iii)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系統及相關程序、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事項是否有效及充足；及
- (iv) 檢討本集團財務報告、會計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員工的資源、資格、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

審核委員會於期間內召開兩次會議，以審閱及採納德豪提議的內部審計計劃並審閱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報告、檢討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其他企業管治事宜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待於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期間內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呈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照祥先生（主席）	2/2
陳樑才先生	2/2
陳栢桓教授	2/2

薪酬委員會

我們於上市日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評估彼等的表現以就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薪酬組合提出建議。此外，薪酬委員會有效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薪酬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樑才先生及陳栢桓教授）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陳亨利博士）。薪酬委員會由陳樑才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日期須配合財務報告及審核週期內的重要日子。薪酬委員會主席須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其職責及責任範圍內的所有事項處理程序。

期內薪酬委員會並無召開任何會議。直至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全體出席一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獲授權調查屬於其職權範圍內的任何事項，並可向任何僱員搜集其需要的任何資料，及於認為有需要的情況下向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人士諮詢意見，有關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5，本集團於本年度向高級管理層成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a)及9(a)披露的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除外）支付的酬金按範圍現載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128,205美元至192,308美元（相等於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64,103美元至128,205美元（相等於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本年度，董事薪酬總額約為684,000美元（二零一八年：165,000美元）。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補償（包括長期獎勵）將以企業及個人表現計算。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a)。

提名委員會

我們於上市日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董事會成員的適宜合資格人選、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栢桓教授及陳樑才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陳亨利博士）。提名委員會由陳栢桓教授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須每年召開最少一次會議。期內提名委員會並無召開任何會議。直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全體出席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自上市日期起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因為多元化可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從而作出更好的決策。一個真正多元化的董事會應包括並善用董事於資歷、技能、經驗、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及其他素質等方面的差別。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決定董事會的最佳結構、規模及組成時，會從所有相關方面考慮多元化。董事會可根據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不時酌情考慮其他因素。所有董事會成員的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亦會考慮人選對董事會的貢獻，充分顧及多元化的裨益及本公司的具體需求，而非關注單一多元化。

提名政策

根據董事會自上市日期起採納的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在評核及甄選董事人選時，將考慮下列因素：

- (i) 該人士的教育背景及資歷、技能及經驗與本公司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是否有關；
- (ii) 該人士的品格及誠信聲譽；
- (iii) 該人士能否為董事會投入足夠的時間；
- (iv) （就委任及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考慮該人士的獨立性；
- (v) 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因素，考慮該人士如何為董事會多元化作出貢獻；及
- (vi) 董事會的繼任計劃考慮因素。

然而，甄選及委任董事的最終責任寄託予全體董事會。

提名程序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提名委員會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採用以下提名程序。

委任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個人，當中已充分考慮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評核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如適用）；
- (ii) 提名委員會可採用其認為適當的任何程序評價候選人，當中可包括個人訪談、背景調查、候選人簡報或書面陳述及第三方推薦；
- (iii)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iv) 董事會考慮提名委員會推薦的個別人士，當中已充分考慮提名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企業管治指引；
- (v) 董事會確認委任個別人士為董事或推薦個別人士於股東大會候選。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人士，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初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及
- (vi) 股東批准於股東大會上候選的人士當選為董事。

重新委任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考慮各退任董事，當中已充分考慮提名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企業管治指引，並評核各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ii)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iii) 董事會考慮提名委員會推薦的各退任董事，當中已充分考慮提名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企業管治指引；
- (iv) 董事會推薦退任董事根據本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接受重選；及
- (v)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獲重選的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i)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程序及常規；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持續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力及彌補重大內部控制薄弱點；
- (iv)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方面的政策、程序及常規；
- (v)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vi) 檢討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培訓計劃及本公司會計預算、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及
- (vii)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在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董事會對本公司期內企業管治常規的年度檢討已涵蓋上述事項。董事會已審閱企業管治報告，以履行其企業管治職責。

問責性及審核

財務呈報

董事了解彼等有責任刊發各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以真實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以及清晰並準確地評估期內業績及現金流量。核數師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7頁至第60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在作出相關查詢後，董事確認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可能會影響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此外，對本公司長遠產生或保留價值的基礎之闡釋及實現本公司目標的策略已分別載入第6頁至第9頁的「主席報告」及第12頁至第1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須全面負責建立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至少每年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成效。董事會致力管理、識別及監察與業務活動相關的風險，並已執行有效及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設有全面的預算及財務／管理報告制度，有助管理層持續檢討及監察。業務戰略計劃及預算由個別業務的管理層每年編製，並須經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於制訂預算的過程中，管理層已識別、評估及報告基本業務風險的可能性及潛在財務影響。特定程序及指引已經制訂，供管理層批准及監控，包括資本開支、併購、未獲預算項目、經營開支及其他事宜。

執行董事每月審閱管理層有關重大業務單位及財務業績的報告，定期與高級財務及營運管理團隊舉行會議，審閱及討論業務表現比對預算、市場前景，並適時處理任何關鍵事項的不足。

本集團採納盡量減低財務及資本風險的原則。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的詳情（涵蓋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載於本年報第88至94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所有重大營運均由設有授權矩陣的標準運作程序監管，並由為相關業務單位及後援職能特設的書面政策及程序補充。該等政策及程序旨在為全球業務提供關鍵風險管理指引及監控標準，且會定期適時更新。

自上市日期後，本集團已委聘德豪為本期間提供內部審核服務（「**內部審核**」）。德豪為審核委員會批准採納的獨立內部審核服務供應商。德豪作為重大獨立資源，協助審核委員會取得良好企業管治及履行監察職責以確保本集團內控系統效力，以及持續評價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的控制工作是否足夠。德豪可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德豪獨立檢討本集團政策及指引、法律及監管規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合規情況，並評估其是否足夠及有效。

內部審核計劃以風險為本，涵蓋本集團的重大週期性及循環運作。內部審核計劃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加簽。德豪代表出席期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匯報達致內部審核計劃的進度。內部審核範圍涵蓋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主要發現及推薦建議（包括協定推薦建議的實施情況）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報告。期內並無識別出重大問題，惟有尚待改進之處。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重大環節已合理有效及充分地執行。

期內，作為年度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成效的一環，業務單位管理團隊亦已對業務營運及相關會計職能進行內部控制自我評估，並認為期內已落實穩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常規。

核數師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獨立法定審核。核數師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審核過程中所得悉關於內部控制並沒有重大不足之處。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業務操守守則，規定全體董事及僱員在進行商業活動時遵循一套高操守標準。本公司亦已採納內幕消息政策，載列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發出的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指引。

直至本年報獲批准日期，根據管理層及德豪各自作出的評估及參考核數師的審核工作結果，審核委員會及董事認為：

- (i)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會計制度，並可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即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受識別及監督、重大交易乃根據管理層授權而執行，以及財務報表乃為可靠以作刊行；
- (ii) 本集團已推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當中仍有改進空間，德豪已積極跟進審核識別出的任何改進事宜；及
- (iii) 可提供持續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重大風險的合理有效及充分程序。

外聘核數師

核數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本年度的外聘核數師。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核數師審核。審核委員會已獲知會核數師進行的非審核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並認為有關服務對核數師的獨立性並無不利影響。

於本年度，本公司就核數師提供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分別約300,000美元及約21,000美元的酬金。

股東權利

股東的若干權利概述如下：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條文允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或動議。然而，有意提呈建議或動議的股東可按照下文所載「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應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呈後二十一天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償付。

有關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任何書面要求應列明股東特別大會目的，並由相關要求人士簽署及遞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現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5樓，以呈交公司秘書處理。有關要求可由多份格式相類，各自經一位或以上要求人士簽署的文件組成。

要求人士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應以與董事會召開者相同或盡可能相似的方式召開。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透過本公司公司秘書向公司董事或管理層直接提出問題、索取公開資料及提供意見和建議，聯絡詳情如下：

香港
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
南洋廣場5樓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電郵：ir@saileisuregroup.com

公司秘書將向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董事委員會（如適合）轉交股東的查詢、意見及建議，以回應股東提問。

此外，股東亦可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有關彼等持股的問題發送郵件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本公司委任處理股東的股份登記及相關事宜。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就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採用正式、審慎且透明的程序。以下程序須遵守本公司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相關法律法規：

- (i) 如個別股東（該股東可出席就處理委任或選舉董事而召開的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擬提名個別人士（自身除外）於該大會參選董事，股東可將有關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5樓。
- (ii) 為確保本公司就提議推選董事知會全體股東，書面通知須列明(i)該股東擬提名個別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及(ii)提供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該名獲提名候選人個人資料以供本公司發佈，相關個人資料須由該名作出提名的股東簽署並列明該名獲提名的候選人願意參選董事的意向。
- (iii) 供股東遞交上述通知的期限為七日，該七天期限由為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日期翌日起計。倘董事決定並通知股東於其他期限遞交上述通知，該期限無論如何不得少於七日，且不早於指定進行有關選舉的股東大會通告寄發後翌日開始，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前七日結束。

企業管治報告

- (iv) 若於股東大會通告刊發後收到股東遞交上述通知，則本公司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就披露有關獲提名董事候選人個人資料，刊發公告或補充通函。

股東如欲提名人士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董事職位，請參閱將予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有關提名期的其他資料。

股息政策

本公司致力在回報股東與保留充足資本供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之間維持平衡。本公司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而任何末期股息的宣派須經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根據股息政策，董事會於決定是否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時，須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
- (ii) 本集團實際及未來營運和流動資金狀況；
- (iii) 未來現金需求及來源；
- (iv) 本集團貸款人可能對派付股息施加的任何限制；
- (v) 整體市況；
- (vi) 本集團未來發展；及
- (vii)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概不保證會於任何特定期間建議派付或宣派股息。

合規顧問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委任千里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就遵守上市規則及規管香港上市發行人的其他法律、法規及慣例向本公司提供指導和意見，包括但不限於與董事職責及內部控制有關的多項規定。合規顧問、其董事、僱員及緊密聯繫人並無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本公司相關權益。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認為與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維持透明、適時及有效溝通至關重要。與股東的有效溝通使股東能對本集團的表現進行清晰的評估並建立投資者信心，讓股東與本公司加強溝通及在知情情況下行使股東權利。本公司與股東溝通採用的主要方式如下：

財務及其他申報

本公司每半年報告一次經營業績，並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編制中期及年度報告。本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或其他規定，以發佈本公司公告及／或通函的方式不時向股東傳達其他信息。

在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本集團所有重要資料的中英文版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ileisuregroup.com)。除本公司年報、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專門載有的「投資者關係」一節會於向聯交所發出後盡快刊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外，相關新聞及發言稿亦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以加強本公司、股東及投資界的交流。

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乃與股東溝通及股東參與討論的主要平台。股東大會的投票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股東大會結束後，投票結果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發佈。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身參與股東大會或在股東不能出席時委任代表代為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前至少二十個營業日寄發予股東。董事會主席及成員以及各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或其正式委任的代表將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出的問題。

章程文件

根據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自上市日期起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大綱」）及經修訂及重列的細則。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於本年度內並無變動。大綱及細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1至13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收益確認有關。

關鍵審計事項

收益確認

謹此提述附註2.24貴集團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及附註6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析。

貴集團的主要收益交易來自房租、餐飲及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的零售銷售。於二零一九年，貴集團收益為98,699,000美元，其中約44.7%、18.9%及30.7%分別來自房租、餐飲及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的零售銷售。

因金額龐大及貴集團所從事行業性質的特點使然，我們尤其關注房租、餐飲及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的零售銷售的收益確認。收益的紀錄涉及大量小額交易。因此，進行有關方面的相關審計程序需要大量時間及資源。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對於房租及餐飲的收益，我們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評估及證實管理層於收益確認過程中的主要內部控制；
- 安排資訊科技（「IT」）專家了解、評估及證實就收益確認而設計的物業管理系統及銷售點系統的整體IT監控及其他自動監控，並測試該等監控的運作效率；
- 透過追溯相關憑證（包括但不限於發票、銀行收款紀錄、預訂確認、預訂表、批准的價格單）抽查銷售交易；
- 對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後不久發生的房租相關銷售交易進行了測試，以評估收益是否被記錄在正確的報告期間；及
- 按風險基準抽查了計入收入賬的日記賬目。

對於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的零售銷售的收益，我們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於收益確認過程中的主要內部控制；
- 通過選擇零售網點的收益交易抽查詳情及檢查收據副本或信用卡單等相關證明文據；及
- 按風險基準抽查了計入收入賬的日記賬目。

基於我們的工作成果，我們發現測試中的銷售交易均已獲提供適當憑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張健邦先生。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收益	6	98,699	100,178
已售存貨成本	8	(16,617)	(15,839)
餐飲成本	8	(6,337)	(6,367)
僱員福利開支	8	(24,962)	(24,083)
公用服務費用、維修及保養開支	8	(7,000)	(6,887)
經營租賃開支	8	—	(5,411)
短期租賃開支	8	(388)	—
可變租賃支出	8	(1,136)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	(265)	8
經營及其他開支	8	(31,414)	(29,180)
經營溢利		10,580	12,419
財務收入	10	427	11
財務成本	10	(737)	(11)
財務成本淨額	10	(310)	—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270	12,419
所得稅開支	11	(95)	(650)
年內溢利		10,175	11,769
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價值變動		3	—
年內綜合收入總額		10,178	11,769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100	11,694
非控股權益		75	75
		10,175	11,769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103	11,694
非控股權益		75	75
		10,178	11,7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美仙)	13	3.1	4.3

第67頁至第139頁的附註屬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1,478	38,202
投資物業	16	2,507	2,622
無形資產	17	357	4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2,035	1,748
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681	1,03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8	507	—
		57,565	44,02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8,290	8,944
貿易應收款項	20	3,551	4,13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2,668	2,934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1(d)	—	453
應收關聯方款項	31(d)	50	7,633
可收回所得稅		2,461	2,9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56,602	4,792
		73,622	31,861
資產總值		131,187	75,88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461	—
股份溢價	23	38,122	—
資本儲備	24	27,006	27,006
其他儲備	24	4,839	4,809
保留溢利		31,801	21,701
		102,229	53,516
非控股權益	25	1,357	1,609
權益總額		103,586	55,12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14,71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762	956
		15,476	95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9,086	8,667
合約負債	6	413	453
租賃負債	15	2,481	—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d)	70	10,686
應付所得稅		75	—
		12,125	19,806
負債總額		27,601	20,762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1,187	75,887

第61頁至139頁之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經其代表簽署：

.....
陳守仁博士
董事

.....
陳亨利博士
董事

第67頁至第139頁的附註屬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計
	股本 千美元 (附註23)	股份溢價 千美元 (附註23)	資本儲備 千美元 (附註24)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24)	保留溢利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權益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27,006	4,468	17,607	49,081	1,534	50,615
年內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	—	—	—	—	11,694	11,694	75	11,769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交易：								
中間控股公司出資(附註11)	—	—	—	341	—	341	—	341
已宣派股息(附註12)	—	—	—	—	(7,600)	(7,600)	—	(7,600)
	—	—	—	341	(7,600)	(7,259)	—	(7,25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27,006	4,809	21,701	53,516	1,609	55,125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附註23)	股份溢價 千美元 (附註23)	資本儲備 千美元 (附註24)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24)	保留溢利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27,006	4,809	21,701	53,516	1,609	55,125
年內溢利	—	—	—	—	10,100	10,100	75	10,175
其他綜合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投資價值變動	—	—	—	3	—	3	—	3
綜合收入總額	—	—	—	3	10,100	10,103	75	10,178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交易：								
通過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346	(346)	—	—	—	—	—	—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115	40,731	—	—	—	40,846	—	40,846
發行新股的相關上市開支	—	(2,263)	—	—	—	(2,263)	—	(2,263)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	—	—	—	27	—	27	(327)	(300)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總額	461	38,122	—	27	—	38,610	(327)	38,28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61	38,122	27,006	4,839	31,801	102,229	1,357	103,586

第67頁至第139頁的附註屬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產生現金淨額	29(a)	18,871	4,339
所得稅退稅		245	—
已付所得稅		(240)	(657)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18,876	3,68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42)	(3,9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9(b)	125	28
收購無形資產		(60)	—
收購零售業務，扣除所收購現金	30	—	(1,586)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04)	—
中間控股公司還款		—	5,000
已收利息		417	1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64)	(533)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上市後發行新普通股股份所得款項		40,846	—
已付上市開支		(2,263)	(21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9(d)	(2,348)	—
償還借款		—	(5,000)
已付利息		(737)	(11)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所付代價	25	(300)	—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35,198	(5,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1,810	(2,08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92	6,87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56,602	4,792

第67頁至第139頁的附註屬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5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塞班及關島從事酒店及度假村經營業務，在塞班、關島及夏威夷經營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的旅遊零售業務及在塞班提供目的地服務（統稱「**業務**」）。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及中間控股公司分別為THC Leisure Holdings Limited（「**THC Leisure**」）及Tan Holdings Corporation（「**Tan Holdings**」）。最終控股方為陳守仁博士及陳亨利博士（陳守仁博士的兒子）。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近千位數（千美元）。

1.2 重組

緊接本公司註冊成立及下述重組（「**重組**」）完成前，業務由若干經營附屬公司（「**經營附屬公司**」）經營。緊接上市前的集團重組（「**重組**」）前及重組後，經營附屬公司由陳守仁博士及陳亨利博士（「**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進行一番重組，主要涉及以下步驟：

(a) 直屬控股公司、本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註冊成立：

- (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THC Leisure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一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並隨後被轉讓予Tan Holdings。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一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並隨後被轉讓予THC Leisure。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S.A.I. CNMI Holdings Limited（「**S.A.I. CNMI Holding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一股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並隨後被轉讓予本公司。S.A.I. CNMI Holdings擬成為於北馬里亞納群島自由邦（「**CNMI**」）註冊成立的全部實體的中間控股公司。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續)

1.2 重組 (續)

(a) 直屬控股公司、本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註冊成立：(續)

- (iv)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S.A.I. Guam Holdings Limited (「**S.A.I. Guam Holdings**」)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一股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並隨後被轉讓予本公司。S.A.I. Guam Holdings擬成為於關島及夏威夷註冊成立的全部實體的中間控股公司。
- (v)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S.A.I. Guam Tourism Inc. (「**S.A.I. Guam Tourism**」) 於關島註冊成立，1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並隨後被轉讓予S.A.I. Guam Holdings。S.A.I. Guam Tourism擬成為於關島及夏威夷註冊成立的經營實體的中間控股公司。
- (v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S.A.I. CNMI Tourism Inc. (「**S.A.I. CNMI Tourism**」) 於CNMI註冊成立，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並隨後被轉讓予S.A.I. CNMI Holdings。S.A.I. CNMI Tourism擬成為於CNMI註冊成立的經營實體的中間控股公司。

(b) 於CNMI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從事業務)的股份轉讓：

- (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S.A.I. CNMI Tourism向由控股股東最終控制的公司聯泰休閒旅業有限公司收購Century Tours, Inc.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THC Leisure向Tan Holdings發行1,068股股份。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S.A.I. CNMI Tourism向由控股股東最終控制的公司聯泰企業有限公司收購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 75,000股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的75%，代價為THC Leisure向Tan Holdings發行160股股份。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S.A.I. CNMI Tourism向Tan Holdings收購Asia Pacific Hotels, Inc.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THC Leisure向Tan Holdings發行21,536股股份。
- (iv)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S.A.I. CNMI Tourism向Tan Holdings收購Let's Go Tour Company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THC Leisure向Tan Holdings發行359股股份。
- (v)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S.A.I. CNMI Tourism向Tan Holdings收購Saipan Adventures, Inc.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THC Leisure向Tan Holdings發行826股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續)

1.2 重組 (續)

(c) 於關島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從事業務)的股份轉讓：

- (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S.A.I. Guam Tourism向同系附屬公司L&T (Guam) Corporation收購Asia Pacific Hotels, Inc. (Guam) 9,499,995股股份，代價為THC Leisure向Tan Holdings發行11,159股股份。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S.A.I. Guam Tourism向同系附屬公司L&T (Guam) Corporation收購Gemkell Corporation 60,000股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的75%，代價為THC Leisure向Tan Holdings發行4,891股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1.3 呈列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包括控股股東於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共同控制從事業務的公司及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財務資料編製，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整個所示期間或自合併公司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之日起期間(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資產淨值以自控股股東的角度採用現有賬面值入賬，亦代表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視作成本。概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淨值權益於共同控制業務合併時(以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為前提)的成本的差額確認金額。於整年內本集團旗下公司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發行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權益內「資本儲備」入賬。

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共同控制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不論共同控制綜合日期)合併實體或業務各自的業績。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包括投資應佔直接成本，並為重組及共同控制業務合併下股份結算交易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金額。

稅費已根據本集團內法人實體按照其各自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務規則及稅率於其個別法定賬戶或管理賬戶(倘適用)內記錄的金額釐定。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和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於綜合時對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呈列合併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至所有呈列年度。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及估算的範疇，乃於附註4中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及詮釋：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本集團須更改其會計政策。本集團以追溯方式採納新規例，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初始應用新準則之累計影響。詳見附註2.2披露。上述其他修訂大多數並無對過往期間所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的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處理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本集團將於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生效時加以採納。管理層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詮釋的影響，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如上文附註2.1所述，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但根據該準則的具體過渡條文所允許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因此，新租賃規則所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新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2.25。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時，本集團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使用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1%。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i) 已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時，本集團已使用該標準允許的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過往對租賃是否繁重的評估，以替代減值審閱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繁重合約；
- 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期不足12個月的經營租賃以短期租賃列賬；及
- 當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於事後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合約於首次應用日期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反之，對於過渡日期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依賴其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所作出的評估。

(ii) 租賃負債的計量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9,541
使用承租人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9,098
(減)：並無確認為負債的短期租賃	(27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18,826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2,331
非流動租賃負債	16,495
	18,826

(iii)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以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對任何相關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予以調整。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iv)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調整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先前所呈列) 千美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202	19,230	57,43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32	(296)	736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934	(108)	2,82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6,495)	(16,495)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331)	(2,331)

(v)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毋須就根據經營租賃作為出租人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出任何調整。

2.3 附屬公司

2.3.1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共同控制合併發生時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其首次被控制方控制之日時起已綜合。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乃從控制方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綜合。概無就代價、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淨值權益超出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以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為前提)的成本的差額確認金額。

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被共同控制之日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的業績。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呈列年度參與業務並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此等活動由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與本集團對銷的交易相綜合。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附屬公司(續)

2.3.2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就業務合併(並無受共同控制)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彼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實體的資產淨值，可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量。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當日的賬面值將會重新計量，使其改為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列賬；因有關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續結算乃於權益內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錄為商譽。倘所轉讓代價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該差額直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須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作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所支付的任何代價的公平值與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相關賬面資產淨值的差額錄入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亦錄入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附屬公司(續)

2.3.2 合併賬目(續)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其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就其後入賬為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有關該實體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即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2.4 單獨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該投資於單獨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投資的股息後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制定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

2.6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通常於損益確認。

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iii) 我們公司

其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境外經營業務(當中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列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收益總額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因換算任何境外實體投資淨額及換算銀行借款與其他指定為該等投資對沖的金融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當出售境外經營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部分任何銀行借款，相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重新分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相關項目直接應佔支出。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當)。重置部分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報告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成本至其餘值計算：

建築物	20至48年
翻新及租賃物業裝修	租約年期或10至15年的較短者
廠房及機械	5至10年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車輛	3至5年

資產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倘若資產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項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1)。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及等待安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列賬。成本包括該等項目建設直接應佔支出。在建工程於有關資產完工且可用作擬定用途前不計提折舊。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後，成本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附註2.7所載的政策計提折舊。

2.9 投資物業

為獲得長期租金回報或資本升值，或同時為獲得長期租金回報及資本升值而持有但並非由本集團所佔用的物業均分類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塞班及關島的樓宇，初步按彼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銀行借款成本(如適用))計量。

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撥備計量。歷史成本包括購置該等物業直接產生的支出。投資物業的樓宇部分按其20至48年的估算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

其後支出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資本化為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重置部分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當投資物業被處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預計不能從其處置中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項投資物業。投資物業的報廢或處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當期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2.10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本集團取得的電腦軟件授權以及品牌特許經營及分銷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在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的情況下)及減值虧損(附註2.11)列賬。品牌特許經營及分銷權乃本集團以特許權經營者身份與品牌擁有人訂立的協議。

與開發或維護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確認為已產生的開支。為獲得特定電腦軟件授權並使其生效而產生的成本已撥作資本。

向若干品牌擁有人支付的各種特許經營費用於初始確認時並不確認，而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該等資產的估算可使用年期按直線基準計入損益。下列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之日起攤銷，其估算可使用年期如下：

電腦軟件	5年
------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非金融資產減值

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毋須進行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則減值測試須更頻繁地進行。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平值扣除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該現金流入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入。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個報告日期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2.12 金融資產

(a) 分類

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用以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本集團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更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倘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的直接產生交易成本計量為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一同呈列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減值損失以單獨項目呈列於損益表。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於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如果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除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外，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收益或虧損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呈列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減值開支以單獨項目呈列於損益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確認於損益，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呈列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管理層已評估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認為所有債務投資均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組合內持有，因此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列報所有債務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以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對於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即須確認年期預期信貸損失。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負債

(a) 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於金融負債的期限內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當款項於一年或更短時限內到期時，金融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遞延負債的還款日期至報告期末起計至少12個月之後，否則銀行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b) 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於所涉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方的另一項條件大致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重大修訂，則該等替換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相關賬面值差額於損益確認。

2.14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目前擁有將已確認金額抵銷的法定可執行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並償還負債，則金融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相關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呈報。該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視乎未來事件而定，且必須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在本公司或對手方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執行。

2.15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包括所有購買成本以及使存貨達致現有地點及狀況而產生的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指正常業務中估計售價減去完成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估計成本。酒店消耗品(包括床單及盥洗用品)於產生時支銷。

2.16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或所進行服務應收的客戶款項。預期於一年或以內(若為一年以上，則於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可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會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以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2.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合約負債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合約後，即取得自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提供服務的履約責任。該等權利及履約責任共同產生淨資產或淨負債，具體取決於剩餘權利與履約責任的關係。合約負債就將會提供予客戶的服務確認，金額為根據商定的客戶付款時間表自客戶收取的代價超出已確認累計收益的金額。

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存放於金融機構的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時間不超過三個月、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小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股本。新股或期權發行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示為所得款項之扣減(扣除稅項)。

2.20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購自供應商的貨品或服務付款的責任。於一年或以內(若為一年以上，則於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到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其他情況下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就即期應課稅收入應付的稅項，並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基於報告期末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業務而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詮釋所規限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確定撥備。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合併財務報表所載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若遞延稅項來自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可就此動用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計提撥備，但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轉回時間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但僅限於暫時差額將可能於未來轉回且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抵銷可用暫時差額的情況。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有關結餘時，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

2.22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根據一項界定供款計劃(退休金計劃)向個別實體支付定額供款。即使有關基金並無充足資產用以向所有僱員支付與僱員當期及往期服務有關的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更多供款。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應可獲得現金退款或用於扣減未來付款。

年內，塞班、關島及夏威夷僱員均須參與一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國內收入法典第401(k)款所界定者)。附屬公司可代表合資格僱員向計劃作出對應或非選擇性供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年度供款上限為19,000美元(二零一八年：18,500美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僱員福利(續)

(b) 利潤分成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花紅及利潤分成確認負債及開支，計算公式考慮到經調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本集團根據約定的責任或設立推定責任的過往慣例確認撥備。

(c) 離職福利

當僱傭關係終止時，本集團須於僱員正常退休當日前或僱員為換取相關福利而自願接納裁員時支付離職福利。本集團於以下最早日期確認離職福利：(a)當本集團已無法撤銷提供該等福利時；及(b)當實體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疇內涉及離職福利付款的重組確認成本時。倘作出一項要約鼓勵自願接納裁員，離職福利會按預期接納要約的僱員人數確定。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到期的福利將貼現至現值。

2.23 撥備

當過往事件導致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導致資源外流且有關金額可準確計量時，本集團會確認撥備。本集團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於履行責任時可能導致資源外流的幾率乃經整體考慮責任類別而確定。即使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其中任何一個項目的資源流出幾率偏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基於管理層對履行報告期末現有責任所需支出現值的最佳估算計量。確定現值時所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與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的評估。撥備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部分確認為利息開支。

2.24 收益確認

收益於(或隨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

收益於履約責任完成時，即通過將承諾的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且其交易金額反映預期取得該等產品或服務的代價時確認。本集團的收益按照以下五個步驟確認：

- (i) 識別與客戶所訂立的合約；
- (ii) 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iii) 釐定交易價格；
- (iv) 分配交易價格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v) 於(或隨著)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收益確認(續)

於合約簽訂時，對其進行評估並識別每一項承諾向客戶轉移不同產品或服務(或產品或服務的組合)的履約責任。為識別履約責任，本集團須根據本集團的通常商業慣例、已公佈政策或具體聲明，對合約中向客戶承諾的所有產品及服務進行考慮。

本集團根據以下三個條件的分析釐定轉移至客戶的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確認。倘本集團滿足任何一項條件時，收益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時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或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及優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取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履約責任並無滿足上述任何一項條件以在一段時間內完成，則履約責任在某一時間點完成。

倘獲得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成本預期可收回，則本集團將該等成本確認為增量合約成本。合約成本按照與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轉讓模式進行攤銷。作為一種可行權宜做法，本集團將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確認為本集團履約期不超過一年的資產攤銷期間產生的一項開支。

倘釐定收益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本集團將按照反映承諾的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模式衡量完成進度以釐定收益確認的時間。本集團主要採用以下兩種方法來衡量完成進度：

- 產出法，按照直接計量轉移至客戶的價值來確認收益；或
- 投入法，按照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的投入來確認收益。

倘一個實體在將承諾的產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擁有對其控制權，則該實體為主事人；倘一個實體承擔的角色為安排另一個實體提供產品或服務，則該實體為代理人。主事人以客戶就特定產品及服務支付的「總額」確認為收益；代理人以佣金或推進特定貨品及服務轉移賺取的費用確認為收益(「淨額」)。

本集團收益確認政策適用範圍及由各分部組織的主要活動(本集團的收益來源)簡介列示如下。

合約負債為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的責任，本集團已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

本集團於其各項活動滿足下述特定條件時確認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收益確認(續)

(a) 酒店及款待

酒店及款待包括全方位服務酒店經營及精選服務酒店經營，其中本集團於塞班及關島提供酒店住宿、餐飲及其他款待服務。

本集團自營其所有酒店。房間收益於酒店住宿服務提供予客戶的會計期間內一段時間確認。

本集團直接向旅行社批發及向傳統旅遊代理(「TTA」)、企業客戶及個人出售客房。本集團亦透過網上旅遊代理(「OTA」)向最終客戶出售客房。在此基礎上，旅行社、TTA、企業客戶及個人均被視為本集團的客戶。本集團與OTA有代理關係，OTA會在收到客戶訂單時預訂客房，而就其服務獲得固定費率的佣金作為回報。因此，本集團將OTA視為其代理，而OTA的最終顧客則視為本集團的客戶。收益乃根據自最終客戶收到的金額予以確認，而向OTA支付的款項則記為佣金開支。

對於向TTA出售的客房收益，TTA獲授自發票簽發日期起30天的信用期。發票乃每月兩次簽發予TTA。而對於向OTA的銷售，付款乃於最終客戶退房時由最終客戶於酒店前台結算，或由OTA按月結算。對於向企業客戶的若干銷售，則授予30天的信用期。

食品及飲料的收益則於食品及飲料交付予客戶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經營租賃下已收或應收的租金收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按租賃條款涵蓋期間等額分期付款。或然租金於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b) 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紀念品及其他零售

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商品並向其自營品牌店客戶直接銷售產品，收益於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即向客戶銷售貨品時，並無任何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貨品的未履行責任)的某一時間點確認。客戶已實際佔有貨品或取得貨品的法定權利，而本集團擁有現時的要求償付權。本集團在該等交易中擁有產品的控制權，因此本集團為主事人且按總額確認收益。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銷售相關保證。客戶根據本集團標準合約條款不享有退貨權利。

(c) 觀光團及地面接待安排及禮賓服務

本集團為塞班的遊客提供短期自營的觀光團及地面接待安排及禮賓服務。觀光團的收益於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會計期間內一段時間確認，因客戶同時收到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提供的有關利益。客戶於享受旅遊服務之前，先向本集團付款。

地面接待安排及禮賓服務的佣金收入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本集團認為其乃作為代理人提供此等服務。於本集團確認預定時，客戶須預先作出付款。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租賃

如上文附註2.2所述，本集團已更改其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政策。下文對新政策和附註2.2所述變化的影響進行了說明。

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讓予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附註28)。經營租賃付款(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獎勵)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扣除。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内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零售店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附註16)。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採納新租賃準則後，本集團無需對作為出租人所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任何調整。

2.26 股息分派

向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實體股東或董事(以適用者為準)批准派息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於報告期後至財務報表獲准發佈前建議或宣派的股息披露為未調整事件，未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

2.27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於發出擔保時確認為金融負債。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按以下之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預期信用虧損模型釐定的金額；及
- 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的合約收益所確認累計收入金額。

釐定財務擔保的公平值時，乃基於債務工具所需合約付款與無擔保情況下所需付款的現金流量差額現值，或第三方承擔責任而應付第三方的估計金額。

倘聯營公司的貸款或其他應付款項擔保為無償提供，相關公平值作為注資入賬，確認為投資成本一部分。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利息收入

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為財務收入一部分。

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按金融資產(其後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總賬面值計算。就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實際利率按金融資產賬面淨值(扣除虧損撥備後)計算。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對各類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方案專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因素，致力盡量降低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蒙受的不利影響。

(i)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金融工具價值隨匯率波動的风险。

本集團主要於塞班、關島、夏威夷及香港經營，大部分交易以美元及港元結算。匯率風險於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並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產生。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的港元相關外匯風險較低。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塞班、關島及夏威夷附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元計值。因此，管理層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而言影響不大。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存款及浮息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95,000美元(二零一八年：23,000美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與銀行現金、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貿易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有關。本集團的最高信貸風險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儘管銀行現金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由於對手方信譽良好，無違約紀錄，因此已識別的減值損失較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持續考量資產初步確認後的違約幾率以及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出現重大增幅，本集團對比資產於報告日期與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管理層會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

在信貸風險入賬方面，本集團適時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各類應收款項的歷史虧損數額並基於前瞻性宏觀數據作出調整。

(a)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運用簡化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對所有第三方及關聯方應收貿易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虧損影響經評估並不重大。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聯方應收貿易款項的虧損撥備金額並不重大。

為計量第三方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款項已按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現時採用撥備矩陣對本集團所有客戶進行集體評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虧損撥備經釐定如下；下述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a) 應收貿易款項(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酒店業務第三方應收貿易款項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即期	30天內	31至60天	61至90天	超過90天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2.0%	7.7%	18.5%	38.5%	40.0%	
總賬面值(千美元)	1,993	416	27	13	335	2,784
虧損準備撥備(千美元)	40	32	5	5	134	21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2.9%	5.7%	15.7%	32.6%	82.1%	
總賬面值(千美元)	2,309	491	83	43	78	3,004
虧損準備撥備(千美元)	67	28	13	14	64	18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逾期超過90天的賬款包括應收一名政府客戶的應收貿易款項約201,000美元。由於該客戶財力雄厚，信用風險較低，該筆應收款項的實際違約概率較低。本集團評估認為該等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虧損率非常低，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與該客戶有關的應收貿易款項確認虧損準備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售業務及目的地服務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面值約為128,000美元(二零一八年：192,000美元)，管理層評估認為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率並不重大。

有關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請參閱附註20。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經營及其他開支」確認虧損準備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面值約為2,696,000美元(二零一八年：3,010,000美元)，因此虧損風險最高約為2,696,000美元(二零一八年：3,010,000美元)。

(b)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將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分為四個類別，以反映其信貸風險及如何就該等類別各項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b)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依據的假設概要如下：

類別	本集團就類別所下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
正常	客戶違約風險偏低及具備雄厚實力滿足合約現金流量需求	12個月預期虧損。倘資產的預期年期少於12個月，則預期虧損按預期年期計量
關注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應收款項；若利息及／或本金逾期超過90天則推定為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年期預期虧損
不良	多次提醒客戶，但其仍難以支付全款	年期預期虧損
撇銷	並無合理可收回預期	撇銷資產

本集團通過及時提供適當預期信貸虧損來說明其對信貸風險的評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各類應收款項的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金融資產全部被認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因此有關年度確認的減值撥備以12個月預期虧損為限。由於短期內違約風險低且發行人具備雄厚實力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故管理層認為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為低。經本集團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不大，因此年內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b)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金融資產的最高虧損風險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6	662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453
應收關聯方款項	50	7,633
	756	8,748

(iii)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透過獲取足夠的可用信貸額度取得資金的能力。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可用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流動性。

管理層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以確保擁有足夠現金應付營運需要，並備有足夠未提取承諾銀行借款融資餘額，致使本集團不會超出其銀行融資的銀行借款限額或違反銀行融資的契諾(如適用)。本集團各實體所持超逾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結餘的現金盈餘會投資於計息銀行賬戶及具有合適期限或流動性充足的銀行存款，以提供上述預測所釐定的充足餘額。

下表分析本集團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劃分為相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貼現合約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報告期末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i) 流動性風險(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租賃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一年以內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至五年 千美元	五年以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7,282	—	—	—	7,282
3,130	2,465	3,628	18,242	27,465
70	—	—	—	70
10,482	2,465	3,628	18,242	34,81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7,028	—	—	—	7,028
10,686	—	—	—	10,686
17,714	—	—	—	17,714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持續提供回報。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形勢的變動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的基準。該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按租賃負債總額(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流動及非流動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按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計算。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附註15)	17,195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56,602)	(4,792)
現金淨額	(39,407)	(4,792)
資本總額	103,586	55,125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處於現金淨額狀況，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3.3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之各層級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級)。
- 除第一層級所包括報價外，有關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其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估計被分類為第一層級。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3.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抵銷、可強制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運用會計估算，顧名思義，會計估算將甚少與實際結果相同。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亦需要行使判斷力。

估算及判斷會被持續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可能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及被認為屬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

(i) 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以前瞻性基準釐定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撥備，而預期全期虧損於初始確認資產時確認。撥備矩陣乃根據本集團於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壽命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估計作出調整。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會考慮可用的合理可靠前瞻資料，例如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業務及客戶財務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將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估計變動。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算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有關估算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歷史經驗而定。可使用年期可由於資產動用、內部技術評估、環境及基於相關行業基準所定資產預料用途而轉變。管理層將於可使用年期有別於過往估計年期時更改折舊支出。

(iii)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運用重大判斷。最終稅務釐定的眾多交易及計算為不確定。當有關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錄得的金額時，有關差異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iv) 存貨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存貨可變現性評估，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當有事件或變更的情形顯示結餘可能未能變現時，便會以存貨撇減記賬。鑒別撇減須使用判斷及估算。有關估算乃基於市場情況及類近性質售價的歷史經驗。倘預期與原先估算有異，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出現變動期內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根據彼等所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以作出策略決定及資源分配。本集團業務按照其經營以及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性質進行管理。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認以下三個可報告之經營分部：

- (a) 酒店及度假村：酒店經營及出租位於塞班及關島酒店建築物內商業處所（「**酒店及度假村分部**」）；
- (b) 高檔旅遊零售：在塞班、關島及夏威夷的零售店內出售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高檔旅遊零售分部**」）；
- (c) 目的地服務：在塞班提供的目的地服務包括(i)經營紀念品及便利商店；(ii)經營觀光旅行業務；及(iii)提供地面接待安排及禮賓服務（「**目的地服務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在塞班、關島及夏威夷進行。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以經調整之經營溢利對經營分部的表現作出評估。開支（如適用）參考各分部的收益貢獻分配至經營分部。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並不計入由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各經營分部業績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美元
	酒店及度假村 千美元	高檔旅遊零售 千美元	目的地服務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收益					
分部收益總額	64,891	30,312	3,676	—	98,879
分部間收益	(180)	—	—	—	(180)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64,711	30,312	3,676	—	98,699
分部業績	12,659	690	238	(1,218)	12,369
其他虧損淨額					(265)
上市開支					(1,524)
財務收入					427
財務成本					(73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270
所得稅開支					(95)
年內溢利					10,175
年內溢利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92	3,450	260	41	8,843
投資物業折舊	115	—	—	—	115
無形資產攤銷	116	8	1	—	125
陳舊存貨撥備	—	76	12	—	8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6	—	—	—	56
資本開支	1,827	1,006	28	166	3,027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美元
	酒店及度假村 千美元	高檔旅遊零售 千美元	目的地服務 千美元	
收益				
分部收益總額	66,793	28,979	4,602	100,374
分部間收益	(196)	—	—	(196)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66,597	28,979	4,602	100,178
分部業績	13,521	468	939	14,928
其他收益淨額				8
上市開支				(2,517)
財務收入				11
財務成本				(1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419
所得稅開支				(650)
年內溢利				11,769
年內溢利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26	1,307	222	5,855
投資物業折舊	113	—	—	113
無形資產攤銷	116	1	18	135
陳舊存貨撥備	2	9	18	2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44)	—	—	(44)
資本開支	2,497	738	139	3,3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間收益根據各集團實體相互協定的條款進行。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源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益按與合併綜合收益表所載收益一致的方式計量。

地理資料

以地理位置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金額明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塞班	55,486	59,532
關島	36,882	35,163
夏威夷	6,331	5,483
	98,699	100,178

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所在位置而定。

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外)明細顯示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塞班	13,726	13,801
關島	38,428	27,835
夏威夷	2,063	4
香港	125	—
	54,342	41,640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源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收益按與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一致的方式計量。

自以下客戶產生的個別收益貢獻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客戶A	10,994	11,467

所有其他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下。

6 收益

(a) 收益細分

本集團收益來自以下主要產品線在一段期間內及某一時間點的貨品及服務轉讓：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房租	44,073	45,652
餐飲	18,618	18,886
零售		
— 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	30,312	28,979
— 紀念品及其他	1,501	1,561
經營觀光團及提供地面接待安排及禮賓服務	2,175	3,041
其他款待(附註(i))	1,048	939
空間租金收入(附註(ii))	972	1,120
	98,699	100,178

附註：

- (i) 其他款待主要指延遲結賬退房收費、取消訂房費用、洗衣收入、迷你酒吧銷售項目、吸煙費用及額外床位收費。
- (ii) 空間租金收入主要指我們的酒店場地內的租金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53,281	52,530
在一段期間內	44,446	46,528
	97,727	99,058
其他來源的收益：		
租金收入	972	1,120
	98,699	100,1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續)

(b) 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下列收益相關合約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有關酒店經營的合約負債(附註(i)、(ii))	413	453

附註：

(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顯示於各年度與結轉合約負債相關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酒店經營	453	421

- (ii) 合約負債指就尚未為客戶履行的服務向客戶收取的墊付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各報告期末後就待提供的酒店服務向個別客戶收取的墊付款項。

本集團選擇可行權宜做法，不會披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因為履約責任為原定預期年期為一年或更短的合約一部分。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匯兌虧損淨額	(252)	(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3)	10
	(265)	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19)	16,617	15,839
餐飲成本	6,337	6,367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24,962	24,083
公用服務費用、維修及保養開支	7,000	6,887
經營租賃開支	—	5,411
短期租賃開支	388	—
可變租賃支出	1,13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8,843	5,855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6)	115	11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125	135
其他稅項及牌照	4,857	4,928
物料及工具	3,117	3,192
共享服務開支	278	1,198
洗衣開支	1,282	1,342
臨時工成本	605	689
佣金開支	2,703	2,522
保險開支	1,388	1,1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附註20)	56	(44)
陳舊存貨撥備(附註19)	88	2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00	—
— 非審核服務	21	—
上市開支	1,524	2,517
酒店管理費	248	—
其他雜項開支	5,864	5,582
	87,854	87,767
指：		
已售存貨成本	16,617	15,839
餐飲成本	6,337	6,367
僱員福利開支	24,962	24,083
公用服務費用、維修及保養開支	7,000	6,887
經營租賃開支	—	5,411
短期租賃開支	388	—
可變租賃支出	1,136	—
經營及其他開支	31,414	29,180
	87,854	87,7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員工福利及利益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18,162	17,304
143	121
6,657	6,658
24,962	24,083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八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附註36(a)中。支付予餘下三名(二零一八年：四名)人士的酬金分別如下：

工資、薪金以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454	807
49	65
10	11
513	883

餘下人士的酬金處於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相當於128,205美元至192,308美元)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相當於320,513美元至384,615美元)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3	3
—	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付或應付任何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款項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二零一八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借款利息開支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貸款予中間控股公司的利息收入(附註)

財務成本淨額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銀行借款5,000,000美元，按年利率2.75%計算。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按相同年利率貸款予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並獲得相應利息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737)	—
—	(11)
(737)	(11)
417	—
10	—
—	11
427	11
(310)	—

11 所得稅開支

利得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稅率計算。

即期稅項

美國企業所得稅

遞延稅項(附註27)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576	563
(481)	87
95	6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分別於CNMI、關島及夏威夷註冊成立，並須按21%稅率繳納所得稅。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理論上按適用於綜合實體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得出的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270	12,419
按適用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2,144	2,705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毋須課稅收入	(69)	(25)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開支	888	1,009
企業總收入稅款(「BGRT」)所產生所得稅抵免(附註(a))	(2,563)	(2,684)
所得稅退稅(附註(b))	(92)	(383)
確認以往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	—
就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	28
動用過往未經確認稅項虧損	(85)	—
所得稅開支	95	650

附註：

(a) 企業總收入稅款所產生所得稅抵免

CNMI徵收累進(1.5%至5%)BGRT。在CNMI註冊成立及經營的公司可將該等企業總收入稅款用作提取企業所得稅時的稅收抵免。

(b) 所得稅退稅

CNMI立法規定對應課稅收入按90%至50%的遞減累進百分比執行所得稅退稅(已計及對上文附註(a)所提及動用來源自CNMI的稅收抵免)。

(c) 視作Tan Holdings的出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重組前由Tan Holdings間接持有的本集團旗下CNMI實體可與Tan Holdings及其於CNMI註冊成立的其他附屬公司按合併基準提交報稅表。

Tan Holdings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交的綜合報稅表中，已動用非本集團旗下Tan Holdings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以抵銷本集團旗下CNMI實體的應課稅收入。動用非本集團旗下Tan Holdings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金額被視為視作Tan Holding的出資，並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的「其他儲備」中確認。

重組後，組成本集團的CNMI實體與Tan Holdings按合併基準提交報稅表的安排已終止，而本集團旗下CNMI及關島實體分別與S.A.I. CNMI Tourism及S.A.I. Guam Tourism按合併基準提交報稅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權平均當地適用稅率為21%(二零一八年：22%)。

12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28美仙(等於每股2.19港仙)(二零一八年：零)，總計約1,010,000美元。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尚未反映相關應付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為7,600,000美元，指經營附屬公司於重組之前向本公司當時擁有人所宣派的股息。概無呈列股息率及可派付股息的股份數目，因為就本報告而言，該等資料不具意義。該等股息已透過與中間控股公司的往來賬戶結算。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相關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就此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的重組發行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23)所發行的股份(被視為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已發行)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美元)	10,100	11,69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326,712	270,000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3.1	4.3

(b) 攤薄

所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二零一八年：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活動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權益	
				直接	間接
S.A.I. CNMI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S.A.I. Guam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S.A.I. CNMI Tourism Inc.	CNMI	投資控股，塞班	100美元	—	100%
S.A.I. Guam Tourism Inc.	關島	投資控股，關島	10,000美元	—	100%
Asia Pacific Hotels, Inc. (附註(i))	CNMI	酒店經營，塞班	15,000,000美元	—	100%
CKR, LLC (附註(i)、(ii))	CNMI	暫無業務，塞班	不適用	—	100%
Asia Pacific Hotels, Inc. (Guam) (附註(i))	關島	酒店經營，關島	9,500,000美元	—	100%
Gemkell Corporation (附註(i))	關島	高端旅遊配飾零售，關島	80,000美元	—	80%
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 (附註(i))	CNMI	高端旅遊配飾零售，塞班	100,000美元	—	80%
Taga Fashion Group, LLC (附註(i))	關島	高端旅遊配飾零售，關島	1,000美元	—	80%
Hawes Group, LLC (附註(i))	關島	高端旅遊配飾零售，關島	1,000美元	—	80%
Ellen Group, LLC (附註(i))	關島	高端旅遊配飾零售，關島	1,000美元	—	80%
Gemkell U.S.A. LLC (附註(i))	夏威夷	高端旅遊配飾零售，夏威夷	1,000,000美元	—	80%

14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活動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權益	
				直接	間接
Century Tours, Inc. (附註(i))	CNMI	提供地面接待服務及禮賓服務 以及消費品零售，塞班	1,000,000美元	—	100%
Let's Go Tours Company (附註(i))	CNMI	提供旅行服務，塞班	500,000美元	—	100%
Saipan Adventures, Inc. (附註(i))	CNMI	提供地面接待服務及 禮賓服務，塞班	100,000美元	—	100%
J&K Marine Sports, Inc. (附註(i))	CNMI	提供旅行服務，塞班	50,000美元	—	100%
Sea-Touch, LLC (附註(i)、(ii))	CNMI	提供旅行服務，塞班	不適用	—	100%

附註：

(i) 該等公司被視為經營附屬公司。

(ii) CKR, LLC及Sea-Touch, LLC為有限責任公司，並無股份或股票概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千美元	翻新及 租賃裝修 千美元	廠房及機械 千美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千美元	車輛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48,593	23,985	8,263	8,066	917	718	90,542
累計折舊	(25,416)	(12,788)	(5,308)	(6,008)	(321)	—	(49,841)
賬面淨值	23,177	11,197	2,955	2,058	596	718	40,70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3,177	11,197	2,955	2,058	596	718	40,701
添置	—	539	354	422	172	1,887	3,374
處置	—	—	—	(2)	(16)	—	(18)
轉讓	—	1,098	729	2	—	(1,829)	—
折舊支出(附註8)	(1,052)	(2,807)	(863)	(982)	(151)	—	(5,855)
年末賬面淨值	22,125	10,027	3,175	1,498	601	776	38,20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8,593	25,622	9,323	8,455	971	776	93,740
累計折舊	(26,468)	(15,595)	(6,148)	(6,957)	(370)	—	(55,538)
賬面淨值	22,125	10,027	3,175	1,498	601	776	38,202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使用權資產 (附註)	建築物	翻新及 租賃裝修	廠房及機械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車輛	在建工程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	48,593	25,622	9,323	8,455	971	776	93,740
累計折舊	—	(26,468)	(15,595)	(6,148)	(6,957)	(370)	—	(55,538)
賬面淨值(如先前所呈列)	—	22,125	10,027	3,175	1,498	601	776	38,202
會計政策變動								
— 成本	19,230	—	—	—	—	—	—	19,23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成本	19,230	48,593	25,622	9,323	8,455	971	776	112,970
累計折舊	—	(26,468)	(15,595)	(6,148)	(6,957)	(370)	—	(55,538)
經重列賬面淨值	19,230	22,125	10,027	3,175	1,498	601	776	57,432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230	22,125	10,027	3,175	1,498	601	776	57,432
添置	717	—	649	1,079	435	52	95	3,027
出售	—	—	(120)	(10)	(1)	(7)	—	(138)
轉讓	—	—	83	462	209	—	(754)	—
折舊支出(附註8)	(2,802)	(1,053)	(2,913)	(964)	(925)	(186)	—	(8,843)
年末賬面淨值	17,145	21,072	7,726	3,742	1,216	460	117	51,47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947	48,593	26,215	10,820	9,070	984	117	115,746
累計折舊	(2,802)	(27,521)	(18,489)	(7,078)	(7,854)	(524)	—	(64,268)
賬面淨值	17,145	21,072	7,726	3,742	1,216	460	117	51,47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已計入「經營及其他開支」(二零一八年：相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19,857,000美元(二零一八年：20,657,000美元)的若干建築物已抵押作為銀行融資的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i)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以下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12,860	13,501
建築物	4,285	5,729
	17,145	19,230
租賃負債		
流動	2,481	2,331
非流動	14,714	16,495
	17,195	18,826

*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調整，請參閱附註2.2。

** 本集團與CNMI及關島政府訂有土地租賃安排。

(ii)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了下列關於租賃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租賃土地	641
建築物	2,161
	2,802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737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附註8)	388
未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相關開支(附註8)	1,136
	2,261

二零一九年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609,000美元。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續)

(i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多處土地、零售店、辦公室及倉庫。租賃合約通常為期兩至60年，並可能包含下文(v)所述的延期選擇權。

租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限制。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iv) 可變租賃付款

部分物業租賃包含與酒店及零售店產生的銷售額掛鈎的可變付款額條款。就個別店鋪而言，部分租賃付款金額乃基於可變付款條款，百分比介乎銷售額的5%至20%。使用可變付款條款的原因有多種，包括使酒店及零售店的固定成本基數最小化。取決於銷售額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可變租賃付款的條件發生當期在損益中確認。倘本集團內訂有可變租賃合約的所有酒店及零售店的銷售額增加10%，租賃付款總額將增加約113,000美元。

(v)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的許多物業租賃均包括延期及終止選擇權。在管理本集團業務經營所用的資產方面，該等選擇權可盡可能提升經營的靈活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4,322
累計折舊	(1,587)
賬面淨值	2,73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735
折舊支出(附註8)	(113)
年末賬面淨值	2,62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22
累計折舊	(1,700)
賬面淨值	2,62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22
折舊支出(附註8)	(115)
年末賬面淨值	2,50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22
累計折舊	(1,815)
賬面淨值	2,50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釐定的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7,068,000美元(二零一八年：7,068,000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2,431,000美元(二零一八年：2,529,000美元)的若干投資物業已質押作為銀行融資的擔保。

投資物業位於塞班及關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已計入「經營及其他開支」(二零一八年：相同)。

17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757
累計攤銷	(200)
賬面淨值	55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57
攤銷支出(附註8)	(135)
年末賬面淨值	42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57
累計攤銷	(335)
賬面淨值	42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22
添置	60
攤銷支出(附註8)	(125)
年末賬面淨值	35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17
累計攤銷	(460)
賬面淨值	35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已計入「經營及其他開支」(二零一八年：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包括上市債務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香港上市債務證券	507	—

出售該等債務投資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儲備的相關結餘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以美元計值。

19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商品	8,290	8,94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的存貨為16,617,000美元（二零一八年：15,839,000美元），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已售存貨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陳舊存貨撥備為88,000美元（二零一八年：29,000美元），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經營及其他開支」。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2,912	3,196
減：減值撥備（附註(a)）	(216)	(186)
	2,696	3,010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b)）	855	1,128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淨值	3,551	4,138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附註：

(a)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的信貸期為由發票日期起計30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30日內	2,108	2,471
31至60日	419	451
61至90日	33	90
90日以上	352	184
	2,912	3,196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損失進行撥備，該項準則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時限預期損失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損失，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組。預期信貸損失亦包含前瞻性資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撥備216,000美元(二零一八年：186,000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21%(二零一八年：25%)來自最大客戶。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年初	186	266
減值撥備／(撥回)淨值(附註8)	56	(44)
年內因無法收回而撇銷的貿易應收款項	(26)	(36)
年末	216	186

(b) 應收關聯方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為30日。

按發票日期計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30日內	782	97
31至60日	6	991
61至90日	18	21
90日以上	49	19
	855	1,12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文所提及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美元計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按金	681	650
上市開支預付款項	—	9
遞延上市開支	—	219
預付款項	2,643	3,076
其他應收款項	25	12
	3,349	3,966
減：非流動部分		
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	(681)	(638)
預付租金	—	(29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	(98)
	(681)	(1,032)
流動部分	2,668	2,934

於報告日期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文所提及每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美元	3,285	3,966
港元	64	—
	3,349	3,9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銀行現金	56,234	4,553
手頭現金	368	239
	56,602	4,792
信貸風險上限	56,234	4,5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美元	55,979	4,792
港元	623	—
	56,602	4,792

23 股本及股份溢價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附註(a))	1	—	—
根據資本化發行所發行的股份(附註(b))	269,999,999	346	(346)
根據上市股份發售所發行的股份(附註(c))	90,000,000	115	40,731
發行新股的相關上市開支(附註(d))	—	—	(2,26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0,000,000	461	38,122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註冊成立日期)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簽定的決議案，本公司以資本化方式向THC Leisure額外發行269,999,999股股份(「資本化發行」)，並入賬為已繳足的股份，以將346,000美元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扣除。
- (c)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就上市以每股3.54港元的價格發行90,000,000股股份，總額為318,600,000港元(約等於40,846,000美元)。
- (d) 上市相關發行成本2,263,000美元自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資本儲備及其他儲備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27,006,000美元相當於直屬控股公司就根據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而提供的出資金額。

(b) 其他儲備

如附註11所披露，其他儲備主要指重組前Tan Holdings的視作出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自非控股權益收購兩家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確認為其他儲備增加27,000美元（詳情請參閱附註25）。

25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約1,357,000美元（二零一八年：1,609,000美元），乃產生自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兩者均為本集團擁有80%（二零一八年：75%）的附屬公司）。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本集團分別額外收購5%的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已發行股份，代價分別約298,000美元及約2,000美元。

緊接購買前，於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的現有25%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分別約為1,605,000美元及30,000美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327,000美元及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27,000美元。年內對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的擁有人應佔權益的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所收購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327	—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代價	(300)	—
於權益中之非控股權益交易儲備確認超過已付代價之金額	27	—

25 非控股權益 (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Gemkell Corporation及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 (兩者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的財務資料概要。

(a) Gemkell Corporation

Gemkell Corporation的財務狀況表概要：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流動		
資產	9,162	8,283
負債	(5,720)	(4,202)
流動資產淨值	3,442	4,081
非流動		
資產	5,482	2,738
負債	(2,014)	(460)
非流動資產淨值	3,468	2,278
資產淨值	6,910	6,359
累計非控股權益	1,382	1,590

Gemkell Corporation的綜合收益表概要：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收益	23,061	21,235
年內綜合收入總額	535	275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綜合收入總額	113	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非控股權益 (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續)

(a) Gemkell Corporation (續)

Gemkell Corporation的現金流量表概要：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5,188	15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2)	(1,90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2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071	(1,750)

(b) 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

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的財務狀況表概要：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流動		
資產	4,784	4,360
負債	(6,638)	(6,087)
流動負債淨額	(1,854)	(1,727)
非流動		
資產	2,305	1,805
負債	(574)	—
	1,731	1,805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123)	78
累計非控股權益	(25)	19

25 非控股權益(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b) 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續)

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的綜合收益表概要：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收益	7,251	7,744
年內綜合(虧損)／收入總額	(185)	25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綜合(虧損)／收入總額	(38)	6

Gemkell (Saipan) Corporation的現金流量表概要：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484	(43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4)	(3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9)	(467)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應付以下各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附註(a))	3,162	2,930
— 關聯方(附註(b))	79	88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3,241	3,0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應計員工薪金	716	582
— 其他應付稅項	1,088	1,057
— 應計上市開支	282	432
—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3,522	3,302
— 向客戶收取的租金按金	237	276
	5,845	5,649
	9,086	8,6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30日內	2,564	2,410
31至60日	502	394
61至90日	76	56
90日以上	20	70
	3,162	2,930

(b)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為30日。

按發票日期計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30日內	35	54
31至60日	44	34
	79	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美元	8,307	8,382
港元	779	285
	9,086	8,667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35	1,7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2)	(956)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 遞延稅項 千美元	減速 稅項折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7	1,731	1,758
自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8)	(2)	(1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1,729	1,748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3	284	28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2,013	2,0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79)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7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6)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19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2)

倘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相關稅務優惠，則就稅務虧損結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二零一八年：422,000美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二零一八年：88,000美元)。

對於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並無確認分別為11,365,000美元(二零一八年：7,638,000美元)的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有關款項於可見將來不會分配予CNMI、關島及夏威夷以外的集團公司。

28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就經營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除外，詳情請參閱附註2.2。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不超過1年	—	2,811
1年以上但5年以內	—	7,239
5年以上	—	19,491
	—	29,541

28 承擔(續)

(a)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上述承擔並無計入按酒店及零售業務收益的若干百分比計的應付或然租金。

有關經營租賃的租賃開支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最低租賃付款	—	4,017
或然租金	—	1,394
	—	5,411

(b) 經營租賃應收租金—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不超過1年	632	515
1年以上但5年以內	1,001	471
	1,633	986

(c)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4	3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產生現金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270	12,419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43	5,855
投資物業折舊	115	113
無形資產攤銷	125	1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56	(44)
陳舊存貨撥備	88	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3	(10)
利息收入	(427)	(11)
利息開支	737	1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9,820	18,497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566	(1,614)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31	(1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25	(1,00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49	68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40)	32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453	(10,411)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7,583	(4,145)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10,616)	2,418
經營所產生現金淨額	18,871	4,339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賬面淨額(附註15)	138	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3)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5	28

2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600,000美元的股息透過附註12披露的與中間控股公司往來賬戶結算。

(d) 現金流量資料 —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負債的變動：

	銀行借款及 應付利息 千美元	租賃負債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000	—	5,000
現金流量	(5,000)	—	(5,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先前所報告)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調整	—	18,826	18,82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	18,826	18,826
非現金 — 收購租賃	—	717	717
現金流量	—	(2,348)	(2,34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195	17,1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本集團完成為就其高級零售品牌組合的戰略發展而自其品牌擁有人收購一個美國運動服裝品牌在夏威夷的零售業務，代價約1,588,000美元。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的代價、所收購資產價值、所承擔負債：

	千美元
現金代價	1,588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公平值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存貨	1,141
按金及預付款項	44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588
	—
收購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現金代價	1,588
減：	
—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1,586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所收購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收益5,483,000美元及虧損淨額16,000美元。

倘收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進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備考收益及虧損應分別為6,966,000美元及215,000美元。

31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所作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有關各方即被視為與本集團關聯。關聯方可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高持股量股東及／或其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本集團的個人關聯方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公司控股股東於附註1.1披露。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間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關聯方進行了下列重大交易。關聯公司包括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個別、聯合或共同，或連同其近親）實益擁有或控制的公司。

31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各方／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陳守仁博士	本集團控股股東
陳亨利博士	本集團控股股東
Tan Holdings Corporation	中間控股公司
Aero Micronesia, Inc.	同系附屬公司
Beach Road Tourism Development, Inc.	同系附屬公司
泰麒麟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L&T (Guam) Corporation	同系附屬公司
L&T Group of Companies, Ltd.	同系附屬公司
Pacific Oriental Inc.	同系附屬公司
Saipan Tribute Inc.	同系附屬公司
Tango Incorporated	同系附屬公司
Unit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同系附屬公司
Century Travel Agency, Inc.	同系附屬公司
泉州市世紀旅遊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由控股股東近親控制
Century Finance Co.,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Century Insurance Company (Guam)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Century Insurance Co.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確能仕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控制
CTSI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CTSI」集團)	由控股股東控制
— CTSI FSM	
— Consolidated Transportation Services, Inc. (Guam)	
— CTSI Logistics Ltd.	
— CTSI USA	
— CTSI Philippines	
— CTSI Saipan	
創意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控制
聯泰企業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控制
Luen Thai Far East Company Limited	由控股股東控制
聯泰休閒旅業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控制
Strategic Gaming Solutions, Inc.	由控股股東控制
TakeCare Insurance Company, Inc.	由控股股東控制
BlueBay Petroleum (Guam) Inc.	由控股股東控制
Skechers Outlet Guam	由控股股東控制
陳守仁基金會有限公司	由陳守仁博士控制
聯泰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由陳守仁博士控制
Luen Thai Group Ltd.	共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列重大交易是與關聯方進行：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租金收入及收回開支		
Strategic Gaming Solution, Inc.	250	285
酒店服務收入		
泉州市世紀旅遊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0,994	11,467
貨運代理及物流服務		
CTSI集團	686	714
共享服務開支		
L&T Group of Companies, Ltd.	236	616
CTSI集團	42	132
聯泰企業有限公司	—	450
	278	1,198
收回員工成本		
L&T Group of Companies, Ltd	113	494
購買商品		
泰麒麟有限公司	517	542
確能仕有限公司	282	304
	799	846
保險費用		
TakeCare Insurance Company, Inc.	1,638	1,912
L&T Group of Companies, Ltd.	—	288
	1,638	2,200
租賃付款／租金開支		
Beach Road Tourism Development, Inc.	650	750
L&T Group of Companies, Ltd.	70	16
聯泰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44	—
	764	766

31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續)

該等交易定價乃基於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的相互磋商及協議釐定。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顯示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工資、薪金、花紅以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931	534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6	5
	937	539

(d) 應收／(應付)中間控股公司及關聯方賬款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來自以下各方的非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i)、(ii))		
中間控股公司		
— 以美元計值	—	453
關聯方		
— 以美元計值	50	7,633
	50	8,086
來自以下一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iii))		
關聯方		
— 以美元計值	855	1,128
應付以下一方的非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iv))		
關聯方		
— 以美元計值	(70)	(8,524)
— 以港元計值	—	(2,162)
	(70)	(10,686)
應付以下一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iii))		
關聯方		
— 以美元計值	(79)	(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聯方交易 (續)

(d) 應收／(應付)中間控股公司及關聯方賬款 (續)

- (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中間控股公司及關聯方的非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方的非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指就關聯方提供服務支付的預付費用。
- (iii)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信貸期30天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 (iv)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方的非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e) 由關聯方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銀行融資由Tan Holdings(中間控股公司)及陳亨利博士提供擔保，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擔保已解除。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租賃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3,551	4,138
706	662
—	453
50	7,633
56,602	4,792
60,909	17,678
507	—
61,416	17,678
7,282	7,028
70	10,686
17,195	—
24,547	17,714

33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中間控股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其提供公司擔保11,200,000美元。財務擔保公平值被視為不重大。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財務擔保已解除。

34 報告期後事件

由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世界各地的政府部門已經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旅遊禁令）。

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初起，該等措施已導致往來塞班及關島的航班暫停或減少，包括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源市場的航班。加上全球旅遊氛圍受到抑制，前往塞班及關島的遊客人數急劇下降。

臨近二零二零年三月底，CNMI及關島政府均已實施多項措施以遏制COVID-19的傳播，該等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產生重大的影響。

本集團正面對(a)塞班及關島的酒店房租及餐飲收益；(b)塞班及關島高檔休閒服裝及配飾零售收益及(c)塞班的目的地服務收益大幅減少。COVID-19爆發後，本集團亦面對存貨週轉時間變長。

二零二零年三月底，本集團管理層已就業務營運作出多項決定，以降低COVID-19對財務及營運的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暫時關閉部分酒店及全部高檔旅遊零售專賣店，以減少營運成本。

截至本年報日期，COVID-19爆發對本集團的存貨變現情況及宏觀經濟情況的整體影響仍不明朗。

鑑於有關情況的動態性質，現階段無法合理估算對本集團合併經營業績、現金流及財務狀況的相關影響。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COVID-19爆發的發展情況及其對業務的影響，並繼續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	—
投資附屬公司		54,225	54,225
按金		14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07	—
		54,870	54,22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7	22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9,338	1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239	—
		46,654	378
資產總值		101,524	54,60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61	—
股份溢價	35(b)	38,122	—
資本儲備	35(b)	54,225	54,225
其他儲備	35(b)	3	—
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35(b)	4,111	(2,216)
權益總額		96,922	52,0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續)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1	—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908	432
租賃負債		54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567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	2,162
		4,531	2,594
負債總額		4,602	2,59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1,524	54,60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經其代表簽署：

.....
陳守仁博士
董事

.....
陳亨利博士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 (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附註(i))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註冊成立日期)的結餘	—	—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216)	(2,216)
股東出資	—	54,225	—	—	54,22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54,225	—	(2,216)	52,00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54,225	—	(2,216)	52,009
年內溢利	—	—	—	6,327	6,327
其他綜合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價值變動	—	—	3	—	3
綜合收入總額	—	—	3	6,327	6,330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交易：					
通過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23)	(346)	—	—	—	(346)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23)	40,731	—	—	—	40,731
發行新股的相關上市開支(附註23)	(2,263)	—	—	—	(2,263)
	38,122	—	—	—	38,12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8,122	54,225	3	4,111	96,461

附註：

- (i) 本公司資本儲備相當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與直屬控股公司根據重組以發行股份方式結清代價之間的差額。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董事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酌情花紅 千美元	津貼及其他實 物利益 千美元	僱主向退休福 利計劃供款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	117	55	—	—	172
—	88	—	—	—	88
—	75	37	—	—	112
—	150	25	17	5	197

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	14	—	—	—	14
陳偉利先生	14	—	—	—	1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栢桓教授(附註(ii))	29	—	—	—	29
馬照祥先生(附註(i))	29	—	—	—	29
陳樑才先生(附註(i))	29	—	—	—	29

115 430 117 17 5 68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亨利博士(附註(i))	—	—	—	—	—
蘇陳詩婷女士	—	—	—	—	—
趙明傑先生	—	—	—	—	—
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	—	150	—	10	165

非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	—	—	—	—	—
陳偉利先生	—	—	—	—	—

— 150 — 10 5 165

附註：

(i) 陳亨利博士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ii) 陳栢桓教授、馬照祥先生及陳樑才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上文所顯示薪酬指該等董事以其作為經營附屬公司僱員的身份自本集團獲得的薪酬，且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董事概無以其作為本公司或經營附屬公司董事身份獲支付董事袍金，亦無獲本公司或經營附屬公司支付酬金以促使其加盟本公司或經營附屬公司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八年：無)。

(b) 董事退休福利及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獲得任何其他退休福利或離職福利(二零一八年：無)。

(c) 就作出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三方就作出董事服務獲提供或應收取代價(二零一八年：無)。

(d) 有關以董事、彼等所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貸款及其他買賣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以董事、彼等所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貸款或其他買賣安排(二零一八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1(b)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由本集團訂立涉及本集團業務及本集團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八年：無)。

五年財務摘要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財務摘要(千美元)					
資產總值	62,344	66,301	73,782	75,887	131,187
負債總額	14,026	11,386	23,167	20,762	27,601
銀行借款	2,500	—	5,000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7,023	53,531	49,081	53,516	102,229
營運資金	2,491	9,557	5,037	12,055	61,497
收益	75,255	81,238	89,430	100,178	98,6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0,641	12,405	12,982	11,694	10,100
關鍵比率					
流動比率(倍)	1.2	1.9	1.2	1.6	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率	14.1%	15.3%	14.5%	11.6%	10.2%

附註： 本公司財務摘要僅供參考，並不屬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